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主营哑铃、杠铃铃片的生产及销售，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哑铃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98.10%、99.02%、98.89%。公司营业收入几乎全部来自哑铃产品的销售，单一的产品结构虽然突出了主业，但也降低了公司抵御行业变化风险的能力。如果未来哑铃相关体育健身器材市场发生重大变动，公司的主要产品销售受阻，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丛建国与张秀平系夫妻关系、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三人持有公司合计 100.00% 的股份，共同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也是公司的董事。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在内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在内的各项制度，但仍存在着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重要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损失的可能。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公司内部管理及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发展较为迅速，在员工、客户及合作伙伴方面都有较快速的增长，公司能够进行有效地管理和运营。但公司规模仍然较小，尚处在成长过程中。随着公司规模日益壮大，涉及的产品种类增多，公司的管理体系也将日趋复杂，对公司内部管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需要大量高素质人才来执行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目前公司整体人员学历偏低，且年龄结构偏老龄化，如其人员及组织结构体系不能适应快速的变化，将给公司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属于健身器材制造业，目前国内外生产健身器材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公司产品出口的国家 and 地区对进口的体育用品设置了包括技术、标准、环保、知识产权以及社会责任等壁垒，同时公司在国内市场开拓过程中也遇到国内同行业企业的竞争，公司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房产权属暂时无法办理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新店镇汤园居委会的“东国用（2003）字第 350001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东北角土地 11.5 亩上建设有 5000 平方米的厂房、办公楼及仓库等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350 万元，目前由于涉及老城区改造，政府政策变化从而导致该房屋产权证书目前无法办理，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上述房屋建筑物均系公司投资所建，公司拥有所有权。目前公司已取得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无违法用地证明，政府出具的近期无拆迁可能证明，同时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承诺，如因上述建筑物无法办理产权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由实际控制人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六）单一客户重大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来自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51%、28.42% 和 31.64%。客户集中度较高，如因客户采购计划变更而中断与公司的正常合作，公司将因销售渠道的重大变化，对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针对此风险，目前公司也在积极开拓市场，发现新客户，增加产品宣传力度，在维持老客户的基础上与新客户发展长期合作的良好关系。

（七）主要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向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933.00 万元、1,427.00 万元和 1,190.00 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42.60%、41.08% 和 69.71%。导致公司存在对主要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一旦公司与其供应商关系发生恶化，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针对此风险，公司目前正在完善供应商的信息资料库，确保在

供应商发生关系恶化时能够迅速高效地联系到品质较好的替代供应商，使公司日常经营不受影响。

（八）公司偿债能力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01.68%、63.87%、56.96%，所占比重逐年下降。公司无逾期尚未偿还的借款，但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高，均高于55%，财务数据指标显示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九）潜在税务处罚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分别为：509,376.27元、1,625,413.28元和2,088,442.43元；报告期内，应缴税款金额较大。虽然公司已于2016年1月7日，获得南通市如东地方税务局、南通市如东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收证明，确认2013年1月至该证明出具之日内公司不存在税收违法处罚记录，并且将于2016年汇算清缴时补缴相关税金，但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潜在税务处罚风险。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共同承诺：“如尤力体育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因任何违反税收征管的法律、法规而遭受税务主管机关追讨欠税、追缴税款的情况，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同意全额承担相关的责任。”公司的汇算清缴工作预计将于2016年5月结束，届时将完成该部分税金的补缴工作。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9
第一节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5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3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7
第二节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产品及生产技术.....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6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58
七、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标准情况.....	75
第三节公司治理	7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2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3
五、同业竞争情况.....	84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2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4
第四节公司财务	96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	96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9
三、审计意见.....	109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9
五、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126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7
七、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46
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68
九、股东权益情况.....	179
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9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3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184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84
十四、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85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8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89
主办券商声明.....	190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1
律师声明.....	192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93

第六节附件194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尤力体育	指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尤力有限、有限公司	指	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尤好体育	指	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华鑫球业	指	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
华兴有限	指	南通华兴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尤莱运动	指	南通尤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尤祥体育	指	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尤为体育	指	南通尤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科邦机械	指	南通科邦机械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中伦文德	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北京天职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或近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

REACH	指	REACH 是欧盟法规《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的简称, 是欧盟建立的, 并于 2007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化学品监管体系。
SVHC	指	对于满足 REACH 第 57 条规定的物质通常被认为是一种高度关注的物质(SVHC-Substances of Very High Concern)。对于此类 SVHC 的物质, 并且满足以下条件, 按照 REACH 第 7 条第(2)款的要求需要进行通告:REACH 检测, 今后欧洲化学品管理局将根据情况逐步增加 SVHC 清单中的物质。
PU	指	PU 是 Polyurethane 的缩写, 中文名为聚氨酯甲酸酯简称聚氨酯。由于, 只需要简单修改配方, 便可获得不同的密度、弹性、刚性等物理性能。目前, 已大量替代玻璃纤维保温材料、木材、传统橡胶制品等被广泛运用。
包胶哑铃	指	包胶哑铃在铃头表面设有橡胶结合结构, 结合结构是凸起或凹陷, 以加大铃头与橡胶结合的表面积, 并加大结合强度。
金工车间	指	从事金属加工工作的车间, 简称金工车间。
速卖通	指	全球速卖通是阿里巴巴旗下面向全球市场打造的在线交易平台, 被广大卖家称为国际版“淘宝”。
CPSC	指	CPSC(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ommittee)是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缩写。他是美国联邦政府机构, 主要职责是对消费产品使用的安全性制定标准和法规并监督执行。
TüV	指	TüV 标志是德国 TüV 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 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的接受。
LNE	指	LNE 是被欧盟认可签发证书的机构, 并可根据多项欧盟指令, 例如玩具, 电磁兼容性, 低电压产品等签发证书。同时 LNE 亦经法国实验室认证机关(COFRAC)认证。
CE	指	“CE”标志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 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
CNC 加工	指	CNC 又叫做电脑锣、CNCCH 或数控机床, 一般 CNC 加工通常是指精密机械加工、CNC 加工车床、CNC 加工铣床、CNC 加工

		镗铣床等。
--	--	-------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丛建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5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200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76825039XC

组织机构代码：76825039-X

住所：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新店镇汤园居委会

邮编：226400

电话：86-0513-84397828

传真：86-0513-84395138

电子邮箱：richer0809@sina.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锐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制造业”中的子类“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45 2011），公司属于“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小类“C244 体育用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C-2443 训练健身器材制造”。

经营范围：铃片生产、销售；哑铃组装、销售；钢材、化工产品、橡胶、铸件批发、零售；废旧金属收购、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哑铃等体育用品的生产、销售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尤力体育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数量	10,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21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挂牌日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	挂牌日可进行转让 股份数量(股)
丛洋洋	7,600,000	76.00	否	-
丛建国	2,000,000	20.00	否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	挂牌日可进行转让 股份数量(股)
张秀平	400,000	4.00	否	-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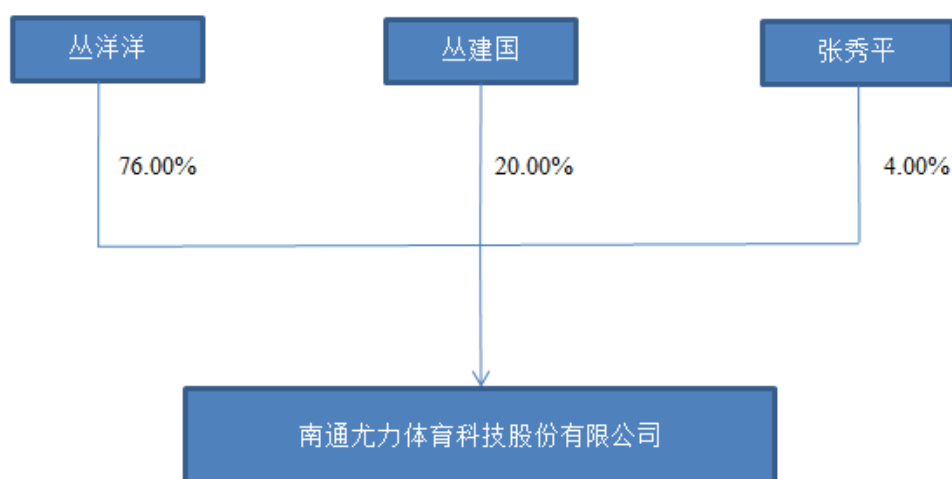
(四) 股票转让方式

201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丛洋洋持有公司 76.00% 的股份，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公司法》的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因此，丛洋洋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丛洋洋持有公司 76.00% 的股份，丛建国持有公司 20.00% 的股权，张秀平持有公司 4.00% 的股权，股东丛建国与张秀平系夫妻关系、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上述三人已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协议三方应当在公司每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前，就一致行动进行沟通、协商；三方在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不损害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下，采取一致行动；如经协商三方仍存在分歧，协议三方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表决。因此三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丛洋洋	7,600,000	76.00	自然人
2	丛建国	2,000,000	20.00	自然人
3	张秀平	400,000	4.00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丛洋洋，男，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62319881116****，住所为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丛建国，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62319631007****，住所为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张秀平，女，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62319650315****，住所为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四）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丛洋洋持有公司76.00%的股权，丛建国持有公司20.00%的股权，张秀平持有公司4.00%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100.00%股权；股东丛建国与张秀平为夫妻关系、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丛洋洋，1988年11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金陵科技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12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丛建国，1963年10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10月至1994年10月，服兵役于南京陆军指挥学院；1994年11月至1997年12月，任南通金通进出口贸易公司驾驶员；1998年1月至2000年12月，任南通文峰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售后服务员；2001年1月至2002年5月，任南通天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销售业务员；2002年6月至2007年1月，任江苏省如东县汤园福利拉丝厂项目经理；2007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张秀平，1965年3月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8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南通世川服饰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03年1月至2007年1月，任江苏省如东县汤园福利拉丝厂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监事；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六)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时间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说明
2014年12月以前	丛建国	丛建国、张秀平	2014年12月以前，丛建国持有有限公司83.33%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张秀平持有公司16.70%的股权，丛建国与张秀平系夫妻关系，二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4年12月至今	丛洋洋	丛洋洋、丛建国、张秀平	2014年12月，公司将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丛洋洋以货币增资380万元，占76.00%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三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因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引入新股东丛洋洋，从而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由于股东丛建国与张秀平为夫妻关系、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故虽然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并未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实质性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均呈现上升态势。因此，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未对公司经营状况构重大不利影响。

(七) 公司及其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哑铃等体育用品的生产、销售，未从事私募基金投资等相关业务。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现有的3名股东中，全部为自然人股东，均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无需履行备案登记手续。

若公司后续从事私募基金投资等相关业务将会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履行备案登记手续。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简表如下：

序号	日期	历史沿革	主要内容
1	2004年11月	尤力有限前身华兴有限设立	华兴有限注册资本120万元，其中李小建、汤成华、分别以货币出资100万元、20万元。
2	2007年2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	汤成华将持有华兴有限16.67%的股权以20万元转给张秀平；李小建将持有华兴有限83.33%的股权以100万元转给丛建国。同时办理了名称变更，公司由“华兴”有限变更为“尤力”有限。
3	2014年12月	第一次增资	尤力有限注册资本由120万增加至500万，新增注册资本380万由丛洋洋以货币增资。
4	2016年1月	尤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尤力有限整理变更为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4年11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4年11月12日，股东汤成华、李小建签署了《南通华兴健身器材有限公司章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华兴有限注册资本为120万元，其中由李小建货币出资100万元，占比83.33%；汤成华货币出资20万元，占比16.67%。

2004年11月12日，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出具《验资报告》（通永会验（2004）181号）。截至2004年11月1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20.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4年11月15日，经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汤成华和李小建共同设立南通华兴健身器材有限公司，设立时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南通市如东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南通华兴健身器材有限公司注册登记，并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623000120556）。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1	李小建	100.00	83.33	货币	100.00	83.33
2	汤成华	20.00	16.67	货币	20.00	16.67
合计	-	120.00	100.00	-	120.00	100.00

2、2007年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监事变更

2007年1月16日，华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1）汤成华将其在南通华兴健身器材有限公司持有的20万元股权以原价转让给张秀平；（2）李小建将其持有的100万元股权以原价转让给丛建国；（3）免去汤成华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4）免去李小建公司监事职务。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7年2月2日，新股东丛建国、张秀平召开公司股东会，达成如下决议：“（1）选举丛建国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选举公司张秀平为监事；（3）同意将公司名字变更为“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对于本次股权转让解释如下：汤成华与李小建两人于2004年11月设立公司系政府主导行为，公司设立后二人并未实际经营。故2007年1月，其二人决议将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丛建国和张秀平。上述股权转让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权属争议和纠纷。

2007年1月30日，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2007]第01290002号），核准公司名称由“南通华兴健身器材有限公司”变更为“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2007年2月2日，公司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和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1	丛建国	100.00	83.33	货币	100.00	83.33
2	张秀平	20.00	16.67	货币	20.00	16.67

合计	-	120.00	100.00	-	120.00	100.00
----	---	--------	--------	---	--------	--------

3、2014年12月，第一次增资

2014年12月10日，尤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增至500.00万元。其中，股东丛洋洋认缴人民币380.00万元，增加后出资额为380.00万元，持股比例为76.00%。

2014年12月15日，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公司变更核准通知书》（[2014]第12150006号），核准了公司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和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出资方式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1	丛洋洋	380.00	76.00	货币	380.00	76.00
2	丛建国	100.00	20.00	货币	100.00	20.00
3	张秀平	20.00	4.00	货币	20.00	4.00
合计		500.00	100.00	-	500.00	100.00

4、2016年1月，尤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有限公司进行了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登记，取得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预留通知书》【(06000057)名称变更预留[2015]第12290002号】，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5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5]15685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1,332,745.98元。

2015年12月8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613号），截至2015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1,288.36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5]14110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0日，公司已将尤力有限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余额1,332,745.9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全体3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5年10月31日净资产11,332,745.98元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照1.13327:1的比例折合10,000,000股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1.00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332,745.98元转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截止至2016年2月22日，各自然人股东均已按照其在公司持股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折股部分足额缴纳个人所得税等相关税费。

2015年12月30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目的、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组织形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5年12月30日，尤力体育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及《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公司治理制度，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成员，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注册登记手续。

2016年1月21日公司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丛洋洋	7,600,000	76.00	净资产折股
2	丛建国	2,00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3	张秀平	400,000	4.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二）股份代持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况。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丛建国，董事长，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秀平，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丛洋洋，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建华，1968年12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1月至1998年12月，任如东县通园化工厂驾驶员；1999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南通市振南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5年4月，任东力（南通）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南通科邦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刘水龙，1976年1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哲学硕士学位。1998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君

安证券有限公司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7月，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2010年8月至2012年7月，任同信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顾问，2012年8月至2014年7月，任人民网投资部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12月，自由职业；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周伟，1977年4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6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南通万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1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车间主任；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周加财，1993年4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无锡职业技术学院供热空调专业。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优益速环境仪器无锡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工程技术科科长；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王丽华，1988年8月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如东县教师进修学校。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江苏省如东县江海机械配件厂会计；2012年1月至2014年7月自由职业；2014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会计；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丛建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丛洋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汤夕祥，1978年11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

中学历。2002年6月至2007年1月，任江苏省如东县汤园福利拉丝厂车间主任；2007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生产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樊圣祥，1963年2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会计专业。1986年8月至1997年7月，任南通农工商集团公司工业单位主管会计；1997年8月至2008年5月，任江苏省勤奋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南通京华船舶有限公司及江苏西格玛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财务负责人；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锐，1993年8月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苏理工学院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2015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无锡盛大宝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5年12月，任尤力有限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今，任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26,331,748.95	22,837,442.46	16,705,016.58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332,745.98	8,250,278.91	-281,397.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1,332,745.98	8,250,278.91	-281,397.2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3	0.83	-0.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0.83	-0.03
资产负债率（%）	56.96	63.87	101.68
流动比率（倍）	1.31	1.18	0.90
速动比率（倍）	1.05	0.86	0.61
财务指标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205,372.49	37,051,024.35	26,312,553.77
净利润（元）	3,082,467.07	4,731,676.13	3,731,086.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82,467.07	4,731,676.13	3,731,086.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397,823.30	4,706,594.64	3,568,720.69
毛利率	26.62%	23.30%	24.23%
净资产收益率	31.48%	197.0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4.15%	197.0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3.12	3.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3.12	3.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7	4.05	3.89
存货周转率（次）	6.44	6.51	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货币流量净额（元）	-3,382,795.90	2,935,215.28	-955,598.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货币流量净额（元/股）	-0.34	0.29	-0.10

注1：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 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 \div 2+ E_i \times M_i \div M0-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3)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数；
- (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5)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6)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7) 应收账款周转率=年化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 (8)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9)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改制后股份数 1,000 万为基础计算。

注 3：由于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数据为负，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和资产负债率不具有可比性，均不予计算。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丛建国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锐

住所：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新店镇汤圆居委会

邮编：226400

电话：86-0513-84397828

传真：86-0513-84395138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涂志兵

项目小组成员：施颖、黄宇科、吴志辉、王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86-0755-82558269

传真：86-0755-8282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陈永宏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百鸣、莫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邮政编码：100048

电话：86-010-88827799

传真：86-010-88018737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陈文

经办律师：李静、谢阳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路 1 号金泰大厦 19 层

邮政编码：100028

电话：86-010-64402232

传真：86-010-64402915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建

经办资产评估师：赵新明、李娟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2 层

邮政编码：100048

电话：86-010-88018768

传真：86-010-88019300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86-010-63889512

传真：86-010-63889514

（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86-010-58598980

传真：86-010-58598977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产品及生产技术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铃片生产、销售；哑铃组装、销售；钢材、化工产品、橡胶、铸件批发、零售；废旧金属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业务为哑铃等体育用品的生产、销售。自 2004 年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45 2011），公司属于“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小类“C244 体育用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C-2443 训练健身器材制造”。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坐落于素有“健身器材之乡”的如东县。公司主要生产包胶类产品（如哑铃，壶铃，铃片等），产品通过销售给贸易出口公司销往美、欧洲等国家和地区。公司以“服务，品质，创新，专注”为中心价值，以过硬的产品质量，及时的交货能力和具有竞争力的价格赢得客户的信赖。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为哑铃系列产品，进一步细分，可分为哑铃、壶铃及铃片。

1、哑铃

哑铃是一种用于增强肌肉力量训练的简单器材，主要材料是铸铁，产品主要用于肌力训练，肌肉复合动作训练。公司生产的哑铃规格齐全，按材质可分为 PU 哑铃和包胶哑铃，按外观形状可分为六角哑铃和圆头哑铃。公司的哑铃产品具有弹性强、硬度高、耐用时间长、无异味等特点。坚持哑铃锻炼有助于提高肌

肉的耐力和肌肉力量，消耗大量的卡路里，雕塑出完美的身体线条，同时增加骨密度，预防骨质疏松症。

功能：用于锻炼下肢肌肉、修饰肌肉线条、锻炼腰腹部及上肢肌肉等。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说明
PU 哑铃		<p>产品外层为 PU 材质，哑铃头呈圆形，主要由钢芯、钢制手柄、PU 胶等材料构成。</p>
包胶六角哑铃		<p>产品外层为橡胶材质，哑铃头呈六角形，主要由铸铁铃头、钢制手柄、橡胶等材料构成。</p>
包胶圆头哑铃		<p>产品外层为橡胶材质，哑铃头呈圆形，主要由铸铁铃头、钢制手柄、橡胶、PVC 贴标等材料构成。</p>

2、壶铃

壶铃是一种可以做各种推、举、提、抛和蹲跳等健身锻炼的运动器材。壶铃

的运动动作相对简单，主要考验锻炼者的肌群的支撑力，维持身体的平衡。公司生产的壶铃规格齐全，色彩和标码可自由选择。公司的壶铃把柄弧度圆润，握弧设计很适合健身者的手掌，触感舒适，深受广大使用者喜爱。

功能：主要用于肩关节稳定性、前臂握力、核心力量提升，爆发力训练等。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说明
包胶壶铃		<p>产品外观壶型设计，主要由铸铁铃头、钢制手柄、橡胶等材料构成。</p>

3、铃片

铃片是一种可以灵活组合的健身器材，既可以跟杠铃杆、卡箍等组成杠铃，也可以单独作为简单的健身锻炼运动器材使用。公司生产的铃片按材质分为 PU 铃片、全胶铃片和包胶铃片。公司生产的铃片型号齐全，特别是镂空设计带把柄系列的铃片，可以单手或者双手做各种握、推、举、提等健身动作，操作简单，产品外观设计新颖实用，方便使用者根据自身的喜好自由组合或者调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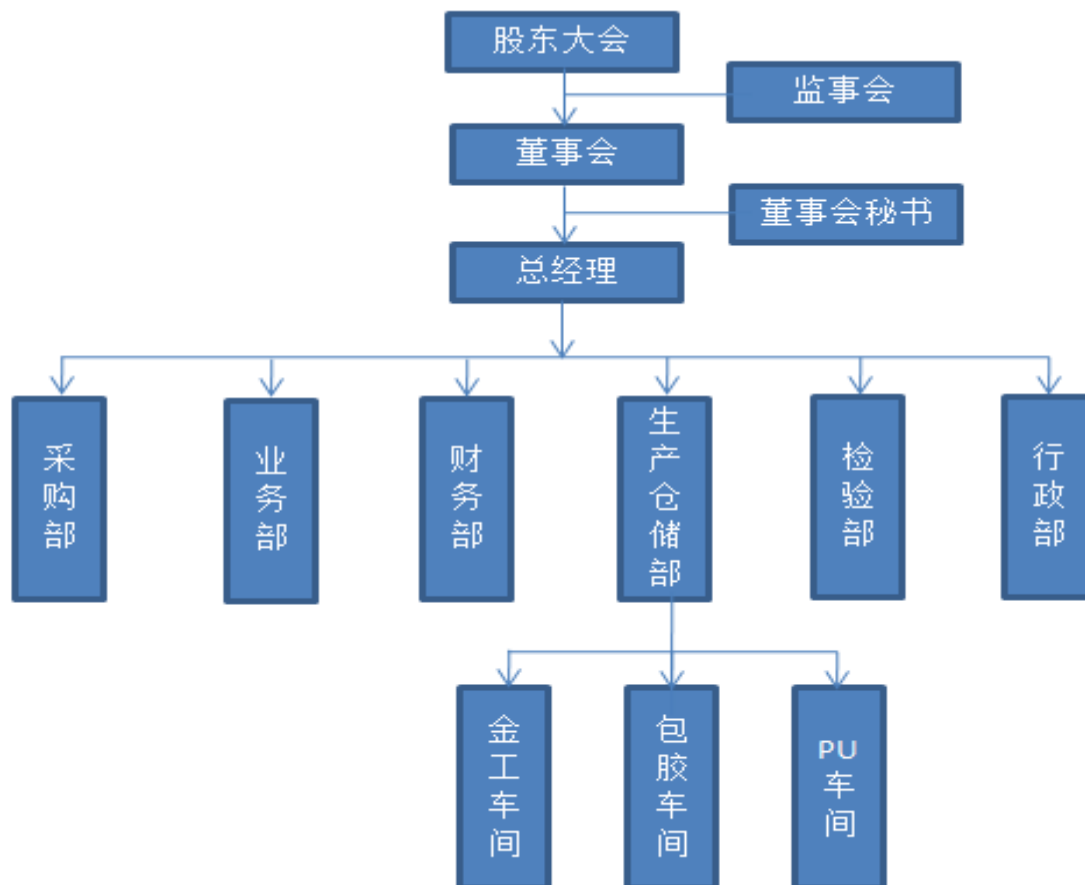
功能：产品主要用于锻炼下肢肌肉、修饰肌肉线条、锻炼腰腹部及上肢肌肉等。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说明

PU 铃片		<p>产品外层为 PU 材质，铃片部分镂空，可以更方便用户做各种握、推、举、提等健身动作，主要由不锈钢套、PU 胶等材料构成。</p>
全胶铃片		<p>产品材质全部为橡胶材质，铃片外观呈圆形，用户可以跟杠铃杆、卡箍等组成杠铃做各种握、推、举、提等健身动作，主要由不锈钢套、橡胶等材料构成。</p>
包胶铃片		<p>产品外层为橡胶材质，铃片外观呈圆形，用户可以跟杠铃杆、卡箍等组成杠铃做各种握、推、举、提等健身动作，主要由铸铁铃头、橡胶、电镀钢套等材料构成。</p>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各主要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部门职责
1	采购部	(1) 建立供应厂商与价格记录；(2) 采购方式设定及市场行情调查；(3) 询价、比价、议价、订购作业；(4) 付款整理、审查。
2	业务部	(1) 负责市场开拓，销售并完成收款；(2) 与客户沟通，将客户要求传达相关部门，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及统计分析工作；(3) 负责市场产品信息收集，新产品试制反馈。

3	财务部	<p>(1) 搞好会计核算, 及时、准确、完整核算生产经营成本, 定期提供数据、资料和财务分析报告; (2) 负责编制会计报表, 主持清查财产工作; (3) 执行财经法规, 坚持原则, 提供准确生产数据, 配合总经理进行企业分析管理工作, 监督检查资金使用、费用开支、财产的管理, 严格审核原始凭证及报表, 杜绝不合理开支; (4) 每月安排向税务机关报税。</p>
4	生产仓储部	<p>(1) 参与各项操作规范的制订 (含样品制作) 以及各项产品标准工时的设立与修订 (含样品制作); (2) 负责订单交货期核定及异常反映, 进行生产负荷统计, 生产人员的调度; (3) 生产进度安排及控制 (含样品制作进度); (4) 生产过程中异常的追踪、改善; (5) 交货期异常反映及处理; (6) 质量等有关事宜协调。</p>
5	检验部	<p>(1) 负责企业采购原材料的进仓检验; (2) 产品生产、完工、出厂检验。</p>
6	行政部	<p>(1) 负责公司本部的行政管理和日常事务, 监督全厂管理系统, 协助领导搞好各部门之间的综合协调, 加强对各项工作的督促和检查, 建立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促进公司各项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2) 负责公司的公文、资料、信息和宣传报道工作, 沟通内外联系, 保证上情下达和下情上报; 公司来往文电的处理和文书档案的管理工作, 对会议、文件决定的事项进行催办、查办和落实; (3) 各项管理制度的建立、推行和修订; 全公司组织系统及部门工作职责、编制人数的规划、研讨、修订; (4) 负责公司员工的招聘和调配, 建立一般员工的工作业绩档案, 组织对员工考核; 编制每月工资报表并配合财务部审核薪金发放表; 负责公司员工的日常考勤, 并据以发放全勤奖; 负责新进人员的培训与处理劳务纠纷。负责员工日常生活及工作场所的清洁工作及监督职责。</p>

(二) 主要的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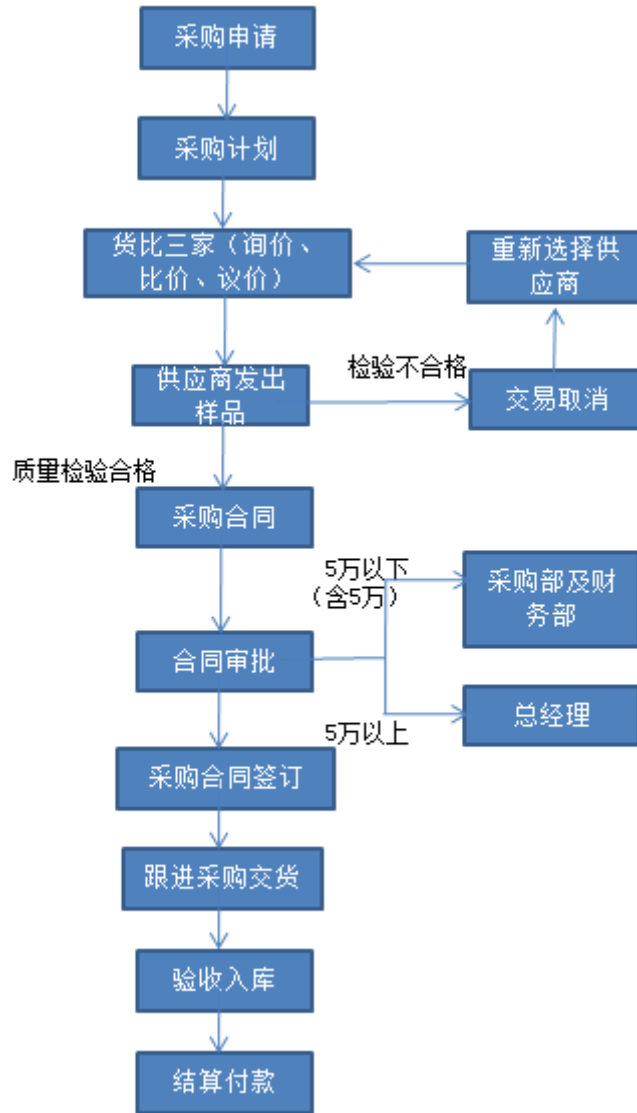
第一, 采购申请: 公司以销定产, 生产部门根据订单数量, 估算生产所需要材料数量, 从而发起采购申请。

第二，编制采购计划，确定供应商：采购部审核采购申请后制定采购计划，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采取“货比三家”的形式，从材料质量、供货周期、材料成本、付款账期等方面进行对比选择，向合格供应商发出采购需求。供应商收到采购需求后，发出样品，由生产部门对样品合格性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公司与供应商进行进一步的谈判。

第三，签订采购合同或订单：公司规定 5 万以下（含 5 万元）的订单或合同由采购部及财务部进行审核议价，5 万以上的订单或合同除采购部及财务部审核后需经公司总经理审批。相关部门与供应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采购合同或采购订单，目前一般采购周期约 7-15 天。

第四，校验订单，入库检验：供应商发货后，质验部对商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仓库入库，并填写收货单，财务部门根据验收单制作记账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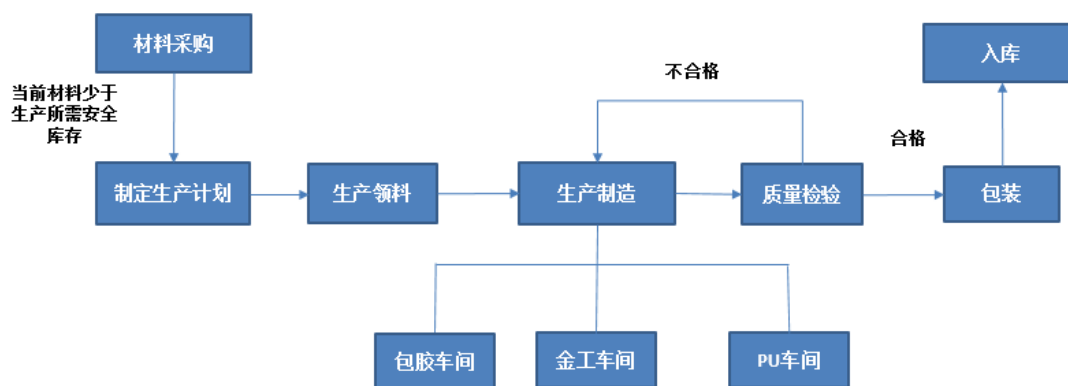
第五：付款：采购提出付款申请，经相关部门批准核对后通知财务部付款，财务部进行二次复核，予以付款并制作相关凭证。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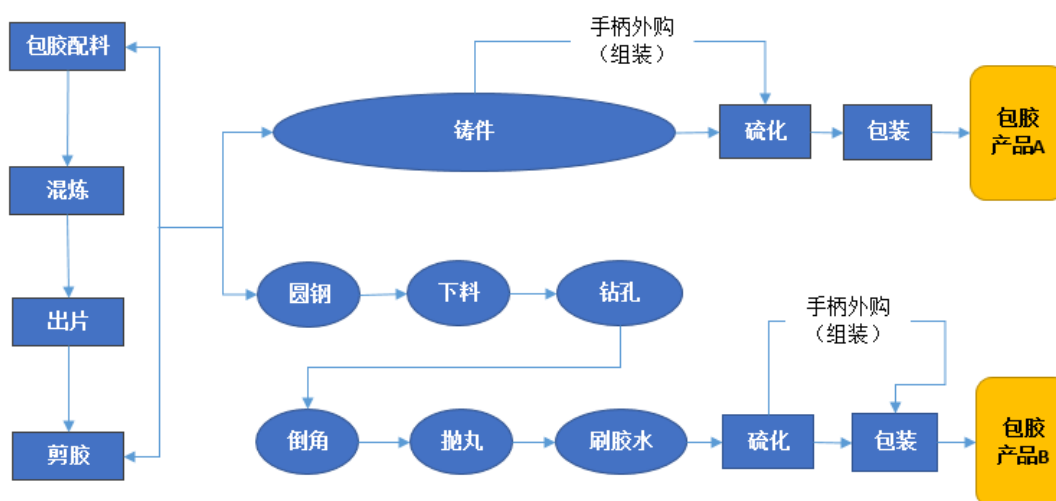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流程主要涉及 3 个生产车间，分别为包胶车间、金工车间以及 PU 车间。其中，包胶车间主要为包胶产品工艺流程车间，PU 车间为 PU 产品工艺流程车间，金工车间为金属加工工作的车间，**金工车间主要辅助包胶车间和 PU 车间的生产制造**。根据生产工艺，部分产品涉及两个以上车间相互协作完成。

生产仓储部每月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经评审通过后的销售订单制作生产通知单，根据公司的材料库存情况向采购部提出物料采购需求。目前产品主要分为包胶产品及 PU 产品两大类，产品生产周期一般 25-35 天左右。**产品生产过程中**，质检专员会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以及产成品进行质量检测。**在产品质检合格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成品质检合格后，将进行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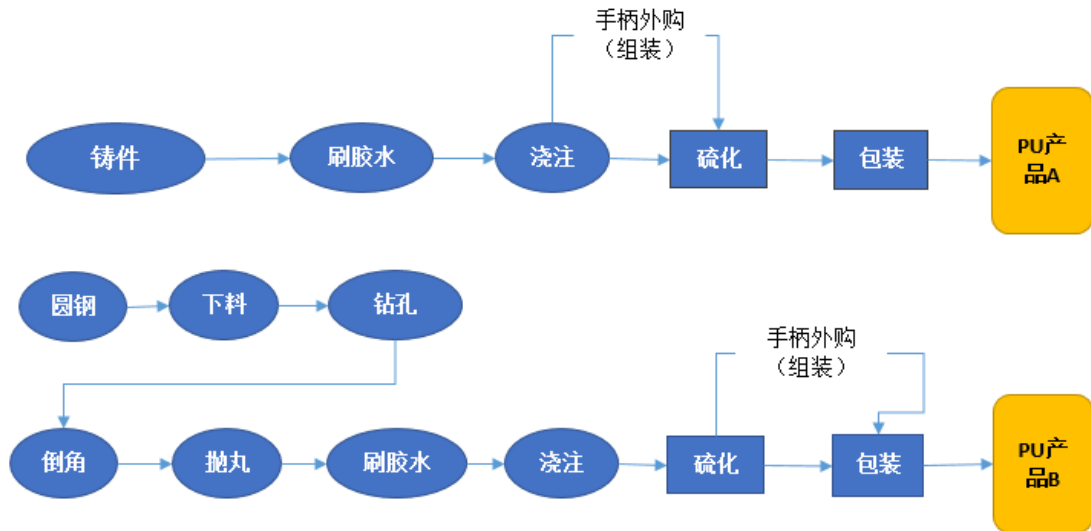


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1) 包胶产品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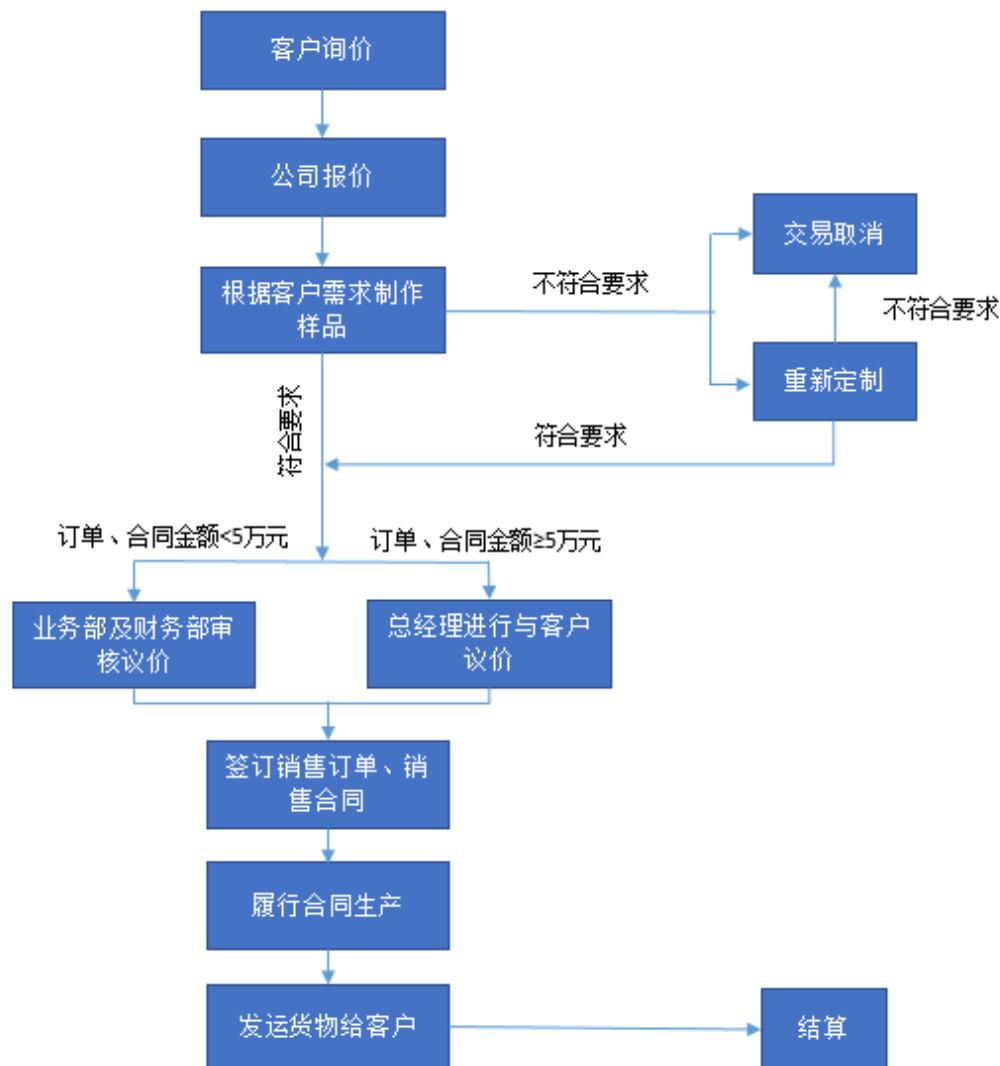
(2) PU 产品生产流程图



3、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主要为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生产销售，如若为新客户，客户与公司将进行初步报价，初步报价后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制作样品，若为老客户将直接反馈产品需求，公司组织生产人员制作样品，如产品符合定制要求，公司将与客户进行最终定价，销售定价是通过财务部预先估算产品销售成本，在**估算**成本的基础上加一定的毛利作为定价基础，5万以下（含5万元）的订单或合同由业务部及财务部进行审核议价，5万以上的订单或合同除业务部及财务部审核后需经公司总经理审批。**洽谈**成功后签订销售订单或销售合同。

公司销售均为国内贸易出口公司，根据双方约定时间、地点**发送货物**，产品由出库到送货客户验收，目前的销售周期约30-45天，客户一般在收到发货通知后30-60天内予以回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公司属于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具有的关键要素包括主要技术、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等无形资产以及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房产等固定资产。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以下公司的业务许可资质及主要设备等权属将由尤力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目前手续正在办理中。

（一）公司生产的产品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健身器材技术特点体现在产品的设计创意、异味处理、制造技术以及工艺水平等方面。由于健身器材为非标准化产品，能否为客户提供设计新颖、使用方便、符合现代人节奏的产品，并且在生产中是否有严格的质量控制等方面是产品技术

竞争力的体现。近年来，随着各国对体育健身事业重视程度的提高，市场对各类健身器材的环保要求以及产品的外观、款式和功能的要求亦不断提高，因此，需要健身器材制造商在产品的设计、产品质量方面具有较好的把控能力。

公司生产技术从工艺技术角度而言，主要分为固化技术和硫化技术。固化是指产品材料加工后，加温固化、胶联剂（固化剂）固化、自然固化等一系列反应的过程；硫化是指把一个或更多的硫原子接在聚合物链上形成桥状结构，反应的结果是生成了弹性体，使产品性能在很多方面有所改变。公司经过十余年的技术沉淀，产品生产技术有以下特点：

1、密度高、耐摔防变形：产品生产放料精确，糅合度高，产品手感柔和，弹性好、硬度强、质量优异，目前产品返修率极低，同时具有耐摔特点。

2、稳定性强：公司配方优良，各材料比例分配恰当，抗老化程度高，可以有效防止产品出现化学成分不稳定分解产生“霜化”现象，使得公司产品平均使用寿命均在3年以上。

3、安全性好：由于健身器材生产涉及到多个零部件及配件组装黏合，使用过程中如果衔接出现断裂将对使用者造成安全隐患，公司注重产品安全，生产过程中严格注意工序的实施，同时质检部拥有完善的工艺检测程序，从而能够确保产品不会发生意外断裂、变形等事故导致使用者受伤。

公司以体育运动哑铃、铃片、壶铃等健身器材的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市场资源，并且不断完善从市场调查到设计，再到生产销售的产业链条，产品质量得到用户的认可。

（二）公司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取得专利技术。

（三）公司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尤力体育拥有注册商标1个，现正在办理从尤力体育**变更**至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名下的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权属人	注册证号码	类别	首次生效日	注册有效截止日
1		尤力有限	第 13311242 号	28	2015.01.21	2025.01.20

另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尤力体育实际控制人丛建国拥有注册商标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权属人	注册证号码	类别	首次生效日	注册有效截止日
1		丛建国	第 5621890 号	28	2010.01.07	2020.01.06

尤力体育在经营中未使用上述尤好、尤力商标，尤力体育未生产、销售自有品牌产品。

（四）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取得软件著作权。

（五）业务资质或许可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布单位	权属所有人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期/有效期	认证的事项/范围
1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尤力有限	06415Q1275R0M	2015 年 05 月 25 日至 2018 年 05 月 24 日	铃片的加工；哑铃的组装

（六）房产、生产设备及软件使用权

1、房产租赁

公司周转材料仓库为租赁所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面	租赁期限
1	尤力有限	如东县汤园 砖瓦厂	如东县新店 镇汤园居委会	2,000 .00 平方	2007.1.31-2013. 11.7
2	尤力有限	朱爱兰	新店镇汤园 人民路 60 号	1,000 .00 平方 米	2013.1.1 -2016.1.31

(1) 2013 年 11 月 8 日，尤力有限与如东县汤园砖瓦厂签署《资产转让合同》，约定如东县汤园砖瓦厂将坐落于砖瓦厂东北角（东西长 78 米，南北宽 98.2 米，共面积 11.5 亩）范围内所有厂房设备，作价人民币拾伍万捌仟元，整体转让给尤力有限。由于如东县汤园砖瓦厂并未拥有上述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导致尤力有限受让砖瓦厂在此土地上建立的厂房时存在未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瑕疵。2015 年 10 月 15 日，尤力有限与上述土地使用权合法使用人南通福神化工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租赁转让合同》，南通福神化工有限公司追溯同意自 2013 年 11 月 8 日起将上述租赁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尤力有限，土地的租赁费用和税金由尤力体育向政府缴纳。

上述《资产转让合同》的签署后，尤力有限与如东县汤园砖瓦厂签定的《房屋租赁合同》实际履行期限至 2013 年 11 月 7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截止至 2019 年 2 月；同时约定，土地使用期限届满前福神化工应对该土地使用权进行续期，届时公司租赁土地使用权的期限一并顺延。

(2) 尤力有限与朱爱兰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朱爱兰将位于新店镇汤园人民路 60 号的“东集建（2000）字第 350010 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载明土地上的 1000 平方米房屋租赁给尤力有限，租赁期限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尤力有限租赁上述房屋作为备用仓库，存放少部分货物。上述协议到期后，尤力体育目前正在寻找新的替代场所。另外，根

据 2016 年 1 月 18 日如东县新店镇汤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尤力体育与朱爱兰女士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中的房屋为朱爱兰个人所有。

律师认为：“关于尤力体育向朱爱兰承租的房屋，该房屋所在土地性质系集体用地。上述租赁行为不符合关于出让、出租和抵押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须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村民会议 2/3 以上成员或者 2/3 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的规定。但鉴于该房屋租赁合同已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终止，尤力体育目前正在寻找新的替代场所，而且该部分房屋属于尤力体育的备用仓库，并非尤力体育的主要厂房，对其生产经营没有严重影响。故尤力体育租赁的房产存在一定瑕疵，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尤力体育租赁上述房产虽存在一定的瑕疵，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等，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现时或潜在纠纷。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状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500,000.00	138,541.70	-	3,361,458.30	96.04
机器设备	2,960,072.86	663,947.47	-	2,296,125.39	77.57
运输工具	602,320.15	439,669.04	-	162,651.11	27.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402,199.50	102,731.09	-	299,468.41	74.46
合计	7,464,592.51	1,344,889.30	-	6,119,703.21	-

(1) 主要建筑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营所需的主要建筑物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	----	------	------	---------

厂房	1	3,500,000.00	3,361,458.30	96.04
合计	1	3,500,000.00	3,361,458.30	96.04

上述固定资产为公司建筑所得，不存在现时的或潜在的纠纷。公司的固定资产以建筑合同、发票为入账依据，凭证齐全，使用情况良好，成新率适中，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目前由于涉及老城区改造，政府政策变化从而导致该房屋产权证书目前无法办理。

根据 2016 年 1 月 20 日如东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守法证明》，尤力体育在报告期内未因上述房产无房屋所有权证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而且公司生产经营对厂房无特殊要求，属于通用厂房。公司的主要设备均可移动，因此公司的搬迁难度不大，可在短期内实现生产场地的搬迁，因此前述问题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影响不大。

同时，如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尤力体育利用《土地所有权属证书》（东国用（2003）字第 350001 号）所列宗地图东北角 11.5 亩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建设厂房、办公楼等生产及配套设施符合本行政区域的土地利用规划。上述厂房、办公楼等生产及配套设施不存在被本局要求拆迁及被处罚的风险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另外，尤力体育股东丛建国、丛洋洋、张秀平出具承诺，若尤力体育因建设上述房屋而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者被有关部门要求拆除，或者遭受其他损失，其将承担尤力体育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律师认为：“虽然尤力体育新建的厂房、办公楼及仓库等建筑物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但根据 2016 年 1 月 20 日如东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守法证明》，尤力体育在报告期内未因上述房产无房屋所有权证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而且公司生产经营对厂房无特殊要求，属于通用厂房。公司的主要设备均可移动，因此公司的搬迁难度不大，可在短期内实现生产场地的搬迁，因此前述问题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影响不大。

同时，如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如东县国土资源局新店国土资源局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尤力体育利用《土地所有权属证书》（东国用（2003）字第 350001 号）所列宗地图东北角 11.5 亩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建设厂房、办公楼等生产及配套设施符合本行政区域的土地利用规划。上述厂房、办公楼等生产及配套设施不存在被本局要求拆迁及被处罚的风险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另外，尤力体育股东丛建国、丛洋洋、张秀平出具承诺，若尤力体育因建设上述房屋而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者被有关部门要求拆除，或者遭受其他损失，其将承担尤力体育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因此，尤力体育上述自建的房产存在一定瑕疵，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尤力体育上述房产虽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主要生产经营使用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拥有及使用的主要运输设备为办公、接待及运输使用的汽车，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类别	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轿车	1	260,800.00	13,040.20	5.00
机器设备	摩擦焊机	1	188,034.18	185,056.98	70.96
运输工具	江淮载货汽车	1	169,230.15	115,640.55	44.34
运输工具	二手轿车	1	150,000.00	34,218.75	13.12
电子设备	10KV 配电扩容	1	128,000.00	126,986.67	48.69
机器设备	注塑机	1	123,931.62	110,195.80	42.25
机器设备	弹性体浇注机	1	119,658.12	117,763.54	45.15
机器设备	金属带锯床	1	117,264.96	108,909.81	41.76
机器设备	数控车床	1	111,111.12	105,833.34	40.58
机器设备	数控车床	1	102,564.12	96,880.33	37.15

（七）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82 人，按照南通市相关规定，公司为 36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46 名员工尚未缴纳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保原因如下：10 名员工个人办理了农保，30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1 名员工为新入职社保手续正在办理，5 名员工出具了**自愿放弃社保缴纳声明**，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遭受损失**，其将全额承担公司**因履行补缴义务、受到处罚或遭受损失而支付的费用**，并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为 2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剩余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损失，其将全额承担公司**因履行补缴义务、受到处罚或遭受损失而支付的费用**，并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6 年 1 月 7 日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如下：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按照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处罚的记录。

2016 年 1 月 8 日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如东管理部于出具《证明》如下：尤力有限于 2010 年 12 月在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如东管理部开有住房公积金账户，2010 年 11 月开始缴存住房公积金，账号为 421150589。截止 2016 年 1 月，该单位已缴存至 2015 年 12 月。该单位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宜被追缴或被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完全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但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了承担所有补缴及罚款金额的承诺，且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为未足额为其全部员工缴纳社保费用而受到社保局等相关行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并且，社保局等相关行政部门已出具无违法违规证明，因此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职员工 80 人，按照南通市相关规定，公司为 39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41 名员工尚未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未缴纳社保和公积金原因如下：9 名员工个人办理了农保，30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2 名员工为新入职社保手续正在办理。

公司员工年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以下	8	9.76
31—40 岁	8	9.76
41—50 岁	22	26.83
50 岁以上	44	53.66
合计	82	100.00

(2)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10	12.20
财务人员	3	3.66
营销人员	2	2.44
采购人员	3	3.66
生产人员	64	78.05
合计	82	100.00

(3) 按照学历结构划分

员工学历	人数	占比 (%)
本科	2	1.22
专科	4	4.88
高中或中专	30	36.59

初中及以下	46	57.32
合计	8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简历
丛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汤夕祥	副总经理	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尤力体育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丛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2,000,000	20.00
2	汤夕祥	副总经理	-	-
合计	—	—	2,000,000	20.00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一直在公司任职，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业务为哑铃等体育用品的生产、销售，公司产品主要为哑铃系列体育健身器材产品。

2、各期营业收入及构成情况

货币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8,881,850.74	98.89	36,687,725.20	99.02	25,813,728.26	98.10
其他业务收入	323,521.75	1.11	363,299.15	0.98	498,825.51	1.90
合计	29,205,372.49	100.00	37,051,024.35	100.00	26,312,553.77	100.00

(二) 销售情况

1、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国内体育健身器材进出口贸易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10月，公司各期主要客户销售情况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1) 公司2015年1-10月销售客户前五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收入总额比 例(%)	销售产品
1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081.00	31.64	六角哑铃/圆头哑铃
2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359.00	10.51	圆头哑铃
3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357.00	10.45	圆头哑铃
4	南通舜泷进出口有限公司	292.00	8.55	壶铃
5	扬州迈特贸易有限公司	233.00	6.82	铃片、包胶圈
合计		2,322.00	67.95	-
2015年1-10月含税销售额合计		3,417.03	100.00	-

(2) 公司2014年销售客户前五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收入总额比 例(%)	销售产品
1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232.00	28.42	六角哑铃/圆头哑铃

2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87.00	6.62	圆头哑铃
3	南通舜泷进出口有限公司	282.00	6.51	壶铃
4	扬州迈特贸易有限公司	274.00	6.32	铃片、包胶圈
5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71.00	6.25	圆头哑铃
合计		2,346.00	54.12	-
2014 年含税销售额合计		4,334.97	100.00	-

(3) 公司 2013 年销售客户前五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含税销售额 (万元)	占收入总额比 例 (%)	销售产品
1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693.00	22.51	六角哑铃/圆头哑铃
2	南通福林机械有限公司	221.00	7.18	圆头哑铃
3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15.00	6.98	壶铃
4	南通舜泷进出口有限公司	198.00	6.43	铃片、包胶圈
5	南通华拓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91.00	6.20	圆头哑铃
合计		1,518.00	49.31	-
2013 年含税销售额合计		3,078.57	100.00	-

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二) 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石蜡、生铁、铁芯、粘合剂、圆钢、弹性体原料等。目前，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与行业内优质品牌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同时公司会选择 3 家以上供应商以做备选。公司基于多年来积累的行业信誉以及与供应商的长期合作关系，采购价格较稳定。

2、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1)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供应商前五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品类
1	徐州市新春城冶炼铸造厂	354.00	20.74	铁芯
2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307.00	17.98	圆钢
3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94.00	11.36	包胶圈
4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168.00	9.84	铁芯加工
5	莱芜市捷达鑫贸易有限公司	167.00	9.78	铁芯
合计		1,190.00	69.71	-
2015 年 1-10 月采购总额		1,707.00	100.00	-

(2) 公司 2014 年供应商前五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品类
1	南通天文铸造有限公司	348.00	10.02	生铁
2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324.00	9.33	铁芯加工
3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305.00	8.78	圆钢
4	南通市力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5.00	7.34	铁芯加工/手柄加工
5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95.00	5.61	包胶圈
合计		1,427.00	41.08	-
2014 年采购总额		3,474.00	100.00	-

注：生铁和铁芯为同一材料，实质材料一致

(3) 公司 2013 年供应商前五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	采购品类
1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420.00	19.18	铁芯加工

2	无锡市亨瑞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0.00	8.68	生铁
3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126.00	5.75	圆钢
4	南通华慧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101.00	4.61	圆钢
5	南通市力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6.00	4.38	铁芯加工/手柄加工
合计		933.00	42.60	-
2013年采购总额		2,190.00	100.00	-

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三）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签订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销售订单如下（由于公司销售订单金额较小，数量较多，故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摘取 10 万以上销售订单列示）：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对象	合同内容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 (含税) (元)	履行情况
1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圆头哑铃	2015.08.21	310,579.50	正在履行
2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5.03	689,250.00	已完成
3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2.03	475,110.00	已完成
4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4.09.28	497,070.00	已完成
5	南通福林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	铃片	2013.11.21	142,241.25	已完成
6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圆头哑铃	2015.10.30	233,472.00	正在履行
7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圆头哑铃	2015.09.01	192,696.88	正在履行

8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哑铃	2015.08.06	360,119.40	已完成
9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哑铃	2015.03.25	246,180.00	已完成
10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铃片、哑铃	2014.11.11	251,436.30	已完成
11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铃片、壶铃	2014.09.28	174,465.00	已完成
12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哑铃	2015.02.27	134,615.00	已完成
13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2.27	137,150.00	已完成
14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铃片	2014.11.27	512,750.00	已完成
15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4.05.27	2,249,819.50	已完成
16	南通舜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PU 哑铃	2015.09.10	222,750.00	已完成
17	南通舜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PU 哑铃	2015.08.13	241,825.00	已完成
18	南通舜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包胶壶铃	2013.12.13	156,640.00	已完成
19	南通舜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包胶壶铃	2013.02.23	232,320.00	已完成
20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9.05	102,133.48	正在履行
21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9.05	101,640.53	正在履行
22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9.05	104,733.97	正在履行
23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9.05	101,390.49	正在履行
24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PU 哑铃	2015.04.02	224,985.60	已完成
25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5.01.13	113,133.51	已完成
26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4.11.25	116,529.84	已完成
27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4.05.23	153,419.00	已完成
28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3.09.13	354,924.00	已完成

29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六角哑铃	2013.09.13	137,087.00	已完成
----	--------------	----	------	------------	------------	-----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签订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采购订单如下（由于公司采购订单金额较小，数量较多，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摘取 10 万以上采购订单列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对象	采购内容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 (含税) (元)	履行情况
1	莱芜市捷达鑫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圆钢	2015.10.24	198,451.00	正在履行
2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加工	2015.10.25	100,155.15	正在履行
3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胶圈	2015.10.28	375,326.00	正在履行
4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公司	丁苯橡胶	2015.10.23	365,400.00	已完成
5	莱芜市捷达鑫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圆钢	2015.10.05	210,236.40	已完成
6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	2015.09.01	299,712.00	已完成
7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胶圈	2015.09.01	399,675.36	已完成
8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	元钢	2015.07.10	341,822.00	已完成
9	徐州市新春城冶炼铸造厂	公司	铁芯	2015.07.01	317,605.05	已完成
10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	2015.05.06	200,000.00	已完成
11	莱芜市捷达鑫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	圆钢	2015.05.03	228,184.00	已完成
12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胶圈	2015.04.02	379,576.00	已完成
13	徐州市新春城冶炼铸造厂	公司	铁芯	2015.03.28	279,770.85	已完成
14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	元钢	2015.03.05	222,851.20	已完成
15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铁芯加工	2014.10.06	330,385.20	已完成
16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胶圈	2014.09.30	397,504.00	已完成

17	南通市天文铸造有限公司	公司	再生生铁	2014.09.06	517,900.00	已完成
18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	元钢	2014.08.22	191,925.65	已完成
19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	元钢	2014.06.07	356,352.00	已完成
20	南通市天文铸造有限公司	公司	再生生铁	2014.04.05	573,720.00	已完成
21	南通市力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	铁芯加工、手柄加工、圈、材料	2014.04.01	171,374.00	已完成
22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加工	2014.03.05	273,512.32	已完成
23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	胶圈	2014.01.06	289,454.90	已完成
24	南通华慧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	光元	2013.12.30	165,195.80	已完成
25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	2013.11.10	477,848.80	已完成
26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	光圆	2013.11.01	197,500.00	已完成
27	南通华慧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	光元	2013.05.03	194,159.60	已完成
28	无锡市亨瑞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生铁	2013.04.05	492,705.95	已完成
29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公司	铁芯	2013.03.05	409,200.00	已完成

注：合同表述问题，再生生铁、生铁和铁芯为同一材料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或已经履行完毕的所有报告期内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方	金额 (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苏东农商借字[2012]第1224520301号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园支行	150.00	2012.12.24-2013.12.2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2	苏东农商借字[2013]第0608520301号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园支行	150.00	2013.6.8-2014.6.7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3	苏东农商借字[2014]第0616520301号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园支行	150.00	2014.6.16-2014.11.2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4	苏东农商借字[2013]第1220520301号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园支行	150.00	2013.12.20-2014.11.2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5	苏东农商借字[2015]第0126520302号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园支行	100.00	2015.1.26-2018.1.25	第三方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6	苏东农商借字[2015]第0126520301号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园支行	500.00	2015.1.26-2018.1.25	第三方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注：苏东农商借字[2015]第0126520302号借款合同中，借款期限为2015.1.26-2018.1.25，借款金额100万元，双方约定借据借款期限为2015.1.29-2016.1.12，实际还款时间为2015.12.18，以及苏东农商借字[2015]第0126520301号借款合同中，借款期限为2015.1.26-2018.1.25，借款金额500万元，双方约定借据借款期限为2015.1.29-2016.1.12，实际还款时间为2015.12.30，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上述款项以短期借款列示。

4.租赁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出租人	坐落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m ²)	合同金额(元/年)	履行情况
1	2007.1.31	如东县汤园砖瓦厂	如东县新店镇汤园居委会	2007.1.31-2013.11.7	2000	10,000.00	履行完毕
2	2012.12.25	朱爱兰	如东县新店镇汤园人民路60号	2013.1.1-2016.1.31	1000	50,000.00	正在履行

公司与朱爱兰签订的《租赁合同》于2016年1月31日期满后，不再续租；目前公司的存货有所减少，存货可放置于自有厂房中，暂不需租赁新的仓库。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成立于2004年，主要从事体育用品（体育运动器材）的设计、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哑铃、壶铃、铃片等。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通过不断的调整制材和创新工艺，积累了大量行业经验，成为江苏省如东县健身器材业

商会理事单位。公司凭借过硬的生产技术、稳定的管理团队和多年的从业经验，为众多客户提供所需的优质体育健身器材产品，产品具有环保、无异味、硬度强、可使用周期长的特点。公司通过以优越的产品质量、及时的交货能力和具有竞争力的价格优势，实现了自身的价值并获取与同行业相匹配的利润水平。

（一）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通过采取买断式销售模式**销售**给代理进出口贸易公司后由贸易公司销往国外。公司销售给代理进出口贸易公司后，直接与贸易公司进行货款结算，不涉及与最终客户的合作。公司设立了业务部，负责实施销售合同审核、客户管理及货物运输、组织**商务**洽谈、参加博览会、展销会等工作。作为一家集采购、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企业，公司主要通过各类现场展览会及与多年积累的客户洽谈获得订单，然后组织生产部进行产品的调研和生产并安排发货，通过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获取收入与利润。

公司目前均为国内销售业务，客户渠道主要为体育用品进出口贸易公司，客户向公司下单后，公司根据其要求组织生产并销售，货款按合同约定进行结算。**公司产品销售主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公司业务中 60%-70%为贴牌业务，**剩余产品销售均为无商标的哑铃系列产品**，**报告期内并未发生自有品牌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产品以买断式销售交付给进出口贸易公司后，直接与出口贸易公司进行货款结算，不涉及与贴牌的最终客户合作。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下设三个生产车间，分别为：PU 车间、金工车间和包胶车间。公司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以客户订单为导向，根据所获得订单情况由生产部编制生产计划，如有库存，将直接安排生产；如库存不足，待生产材料**完成**采购后安排生产。同时，为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针对销售产品中通用的物料通常保有一定数量的备库，作为安全库存，从而在生产时达到经济批量。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对产品完工包装入库前均需要多次品质检验；公司不直接与贴牌最终客户对接，**而是由出口贸易公司对公司产品**进行质量检验；经过多年合作，公司产品质量已获得客户充分**肯定**，2015年8月4日，无锡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WUXH00033471”的检查报告，公司产品符合欧盟

法规REACH关于SVHC的检测考核,公司是国内符合国际高标准的哑铃体育健身器材生产制造商。

报告期内,不存在贴牌终端客户针对公司的质量投诉情况。

(三)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根据生产安排制定采购计划,同时根据日常供应商管理及产品发展需求情况不断进行供应商的优化。公司以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货周期、材料成本、付款账期作为筛选标准,选择行业内优质品牌供应商,从而保障采购产品及后续服务的质量。公司会同时选择3家以上供应商作为备选,以选择最优方案,同时降低供应商集中程度,控制对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目前公司正加大与关键供应商的合作力度,以求在供应数量、供应质量等方面得到提升。公司通过与行业内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健全了供应商管理、考核体系确保了采购的产品质量,为售前、售中、售后及后续项目推进奠定了良好基础。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制造业”中的子类“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45 2011),公司属于“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小类“C244 体育用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C-2443 训练健身器材制造”。

(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1、监管部门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体育用品行业的产业主管部门,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

产品开发和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

(2) 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 (China Stationery & Sporting Goods Association 简称CSSGA)

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是经国家民政部批准,具备全国性社会团体法人条件的国家一级协会和全国性行业组织,由全国文化教育类和体育休闲类的用品、器具、装备、器材的生产和经营企业组成,在业务上接受轻工总会领导和政府委托开展工作。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的宗旨和主要任务:宣传国家政策传达政府的意图反映全行业的要求,起到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保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制定行规与行纪,积极组织行业内企业之间、行业与国际上相关组织、相关企业的合作与交流,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促进全行业健康发展。

(3)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china national light industry council 简称CNLIC)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是轻工业全国性、综合性的、具有服务和管理职能的工业性中介组织,主要职能包括承担开展行业经济发展调查研究,向政府提出有关经济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与建议;进行行业信息的收集、分析、研究和发布;参与制订行业规划;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和合作等十二项基本职责。凭借其广泛的行业代表性,以服务为宗旨,充分发挥政府与企业间的桥梁纽带作用,为促进中国轻工业的发展,为加强国际间的交流与合作而努力。

(4) 中国体育用品联合会 (China Sporting Goods Federation, 简称CSGF)

中国体育用品联合会是由全国体育用品生产、流通、科研和用户代表单位组成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下设健身器材专业委员会、场馆器材设备专业委员会、体育器材专业委员会、运动服装专业委员会、运动鞋专业委员会和流通专业委员会。主要职能包括推进体育用品企业的联合,发展体育用品生产、促进体育用品流通,组织信息交流、提高体育用品质量、扶持和推广名牌产品,发展与国际体育用品组织的友好关系,扩大体育用品的国际合作和信息交流,繁荣中国体育用品市场。

2、行业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发布部门
1	《2015年群众体育工作思路和要点》 (2015年1月16日)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以“突出重点、优化结构、提高效益”为原则努力确保完成《“十二五”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规划》。力争到2015年底全国85%以上的省(区、市)达到农民体育健身工程行政村覆盖率50%以上的既定目标，尚未达标的地区，要切实加大投入，做好规划，努力完成本地区《实施计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群众体育组织队伍建设；全民健身活动开展；科学健身指导和宣传。	国家体育总局
2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 (2014年10月20日)	发展体育事业和产业，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全面清理不利于体育产业发展的有关规定，取消不合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凡是法律法规没有明令禁入的领域，都要向社会开放。培育多元主体。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完善政策措施，加快人才、资本等要素流动，优化场馆等资源配置，提升体育产业对社会资本吸引力。改善产业布局和结构。优化产业布局。因地制宜发展体育产业，打造一批符合市场规律、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体育产业基地，建立区域间协同发展机制，形成东、中、西部体育产业良性互动发展格局。促进融合发展，积极拓展业态。	国务院
3	《中国健身器材制造业专业品种示范生产企业暂行办法》(2012年6月18日)	推进全国健身器材制造行业专业品种的质量、档次和生产效益等方面的稳定发展和提高，加强行业凝聚力	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
4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2011年2月1日)	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	国家质检总局
5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2009年9月1日)	未获得3C认证或未加中国强制性认证标志的，一律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国家质检总局
6	《产品质量法》(2000年9月1日)	加强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推行产品质量认证制度和企业质量体系认证制度	全国人大常委会
7	《标准化法》(1989年4月1日)	鼓励采用国际标准；加快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与实施	全国人大常委会

8	《产品质量监督试行办法》（1985年3月15日2011年修订）	监督检查产品技术标准的贯彻执行；参与优质产品的审定；对产品质量争议进行仲裁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	---------------------------------	---------------------------------------	------------

体育健身器材制造行业实行标准化管理和认证管理，直接管理机构为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体育用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确认的全国体育用品行业标准化方面的唯一技术性机构，负责体育用品等产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解释管理工作。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是国务院授权的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统一管理全国标准化工作的主管机构。中国标准化工作实行统一管理与分工负责相结合的管理体制。按照国务院授权，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管理下，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统一管理全国标准化工作。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务院授权的有关行业协会分工管理本部门、本行业的标准化工作。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国务院授权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国认证认可工作的主管机构。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实施管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主管全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进出口食品安全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的正部级国务院直属机构。

（三）行业的市场概况

1、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健身器材行业的发展始于20世纪80年代末，2000年以来，特别是我国加入WTO和北京申奥的成功，为健身器材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生产企业数、全行业工业产值增长迅速。根据《关于健身器材行业投资研究报告》显示，2004年，整机生产企业数近百家和工业总产值70多亿元，到2009年，整机生产企业数和工业总产值分别增加至150家和600多亿元；我国健身器材行业呈现出了国内外市场销售稳定提高的良好发展态势，到2010年，全球的健身器材市场将达到到120亿美元的市场份额；未来欧洲，亚洲和拉丁美洲将是市场的主要增长点，逐渐富裕的人群将会提高自己对健康生活方式的追求，并将成为健身器材

的主要消费者。

近几年来，随着国内外健身器材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进口产品的涌入，我国健身器材行业注重技术进步和先进设备的使用，产品质量有了普遍提高。其中，多数厂家的质量水平处于中等以上。一批骨干生产企业，由于直接采用或参照采用世界公认的水平最高的国际先进标准EN957-1~EN957-10组织生产，加强企业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并分别通过了ISO9000质量体系认证和欧洲GS产品安全认证，不断引进美国、德国等先进设备，并较大范围地应用了国际先进的程控、数控技术设备，从而使得产品工艺先进，产品质量已达到国际较高水平。同时，我国众多健身器材生产企业还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并经受住了市场的检验。目前，我国生产的室内健身器材产品已大量出口到欧美等发达国家，并进入主流市场，有的还直接承担了大批量的国际高端产品的对外加工。我国健身器材行业尽管内外销市场趋旺，但在国际市场缺乏知名品牌却是一个不得不面对的事实。在消费领域，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健身器材产品在家庭的普及率及用于健身运动的人均消费还很低。这也意味着，我国健身器材行业仍有很广阔的发展空间。

我国已有众多健身器材生产企业，世界上几乎所有的普通健身器材类型，中国企业都在生产，并为大量的境外品牌进行加工，中国制造的健身器材在国际市场上占据了约60%的份额，出口交易额达20亿美元，出口已逐渐成为我国健身器材产业发展的方向。健身器材市场分为家用以及商用市场两部分。随着北京奥运会的举办成功，这也为健身器材行业提供了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人们对于健身器材，特别是家用健身器材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而家用市场的规模也远较商用市场规模大，且增长快。

2、市场规模

2015年5月7日，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发布了《2014年中国体育用品产业发展白皮书》。数据显示，2014年我国体育用品行业增加值达到2418亿元，同比增长15.89%，连续8年保持行业规模持续扩大，自2011年后首次实现两位数增长。2014年中国体育用品行业进出口总额首次突破200亿美元大关，达到200.85亿美元，实现贸易顺差178.59亿美元。其中，进口额为11.13亿美元，同比增长1.81%；出口额为189.72亿美元，同比增长8.29%。

从体育用品各主要门类销售数据看：运动鞋服行业主要上市公司累计实现运

动服销售收入132.54亿元，同比增长11.0%；球类产品制造行业实现销售收入174.35亿元，同比增长9.86%，为近年来最小增长速度，行业产销率为99.74%；训练健身器材制造行业实现销售收入为324.3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5%；个人运动防护用品行业销售收入恢复增长，达到129.73亿元，同比增长47.07%；户外用品市场增速有所下降，户外市场由过去的粗放增长阶段，转向精细、深化阶段，正在往深化、健康调整方向积极发展。

当前中国体育用品行业整体强势复苏，重回快速增长通道。利好政策频出，体育用品行业全新发展平台期已基本形成。中国经济新常态下拐点出现，体育用品业逆势成长。体育用品业实现两位数增长，展现了作为新兴增长领域的活跃特点，同时也表明体育产业在全新战略布局下的巨大发展潜力。

3、行业运营模式

体育产业特别是体育用品制造业的发展程度已经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与文化发展的重要标志。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识的增强，人们更加注重生活质量，追求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体育健身正成为时下人们缓解工作压力、调节生活节奏、放松心情、恢复精力的新追求。体育健身器材已经越来越多地进入公众与私人领域，潜在的庞大消费市场为体育用品制造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总的来说，体育用品制造业未来发展有以下几大趋势：

（1）品牌建设

拥有较高市场认知度的品牌是提升产品档次，获取稳定销售渠道的重要手段。国内体育用品制造企业主要以贴牌生产为主，品牌效应不明显、竞争力不强。行业内的一些优势厂商已经意识到贴牌生产经营模式的依赖性与局限性，开始注重自主品牌建设，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打造品牌效应、提高全系列产品供应能力和销售模式创新等手段摆脱贴牌生产经营模式，成功地形成了自身技术和品牌优势，实现自主经营，获得国内外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在细分市场取得相对优势地位。品牌是影响产品市场占有率的重要因素，好的品牌具有巨大的影响力，会影响采购商和消费者的选择。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意识的改变，人们越来越重视产品的环保和安全性能，而品牌对消费者来说无疑是质量的重要保证。

（2）网络营销

随着互联网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迅猛发展，人们的信息意识、对信息资源的使用愈来愈重视。网络营销作为一种企业整合营销资源、进行市场推广和品牌树立的重要手段。在国际贸易中，阿里巴巴等知名网站推动了B2B交易方式的发展，而京东推出B2C的互联网交易模式，各种“互联网+”的产品越来越多，速卖通的出现为出口方减少了许多事务性工作，进口方易于货比三家，买到物美价廉的商品。在国内贸易中，网上购物已经成为时尚，成为不可阻挡的潮流。体育用品品种多、市场变化快，利用网络营销，对推动体育用品制造业的发展将起到较大作用。

（3）运动休闲细分市场发展迅速

体育运动的生活化、休闲化推动着体育用品市场向“专业运动”和“运动休闲”两大细分领域分化。专业化体育用品以功能性为首要考虑因素，运动休闲类体育用品则注重娱乐性和时尚性设计。与电脑、汽车等中国新兴消费品产业一样，随着中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体育用品制造业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健康生活方式的发展得到了很大发展，消费人群从小众走向大众，市场规模快速扩大，竞争品牌也越来越多，对市场进行细分成为必然选择。体育运动也不再局限于运动员和体育爱好者之间，而成了人们日常休闲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体育用品制造企业将更多地通过产品差异化和细分专业化来抢占更多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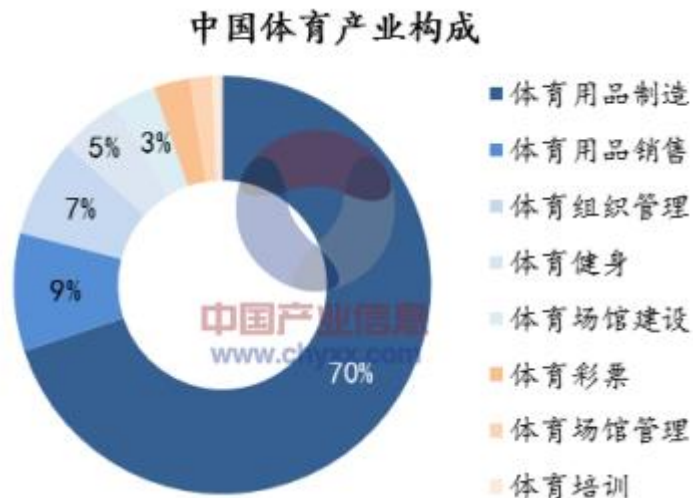
近年来，国家正在加快推进体育产业化发展，通过发展体育用品、体育旅游、体育会展、体育广告、体育传媒服务、体育建筑等相关产业，形成门类齐全，布局合理的发展格局，下一步将重点培育、扩大和提升健身休闲服务业等核心产业，发挥核心产业的延伸和拉动作用，带动相关产业发展。体育产业是新兴产业、绿色产业，成长产业，也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满足群众需求、调整产业结构、增加社会就业、拉动经济增长等方面具有独特的功能和作用。

4、行业结构及分布

体育产业可分为核心层、外围层和相关产业层，分别对应着产业链的上游赛事资源，中游媒体传播，下游体育衍生产业。上游赛事可以分为：职业联赛、国际重大体育赛事、大众体育赛事。中游主要由传播媒体构成；下游衍生产业包括体育用品、体育彩票，健身培训等。目前，体育用品健身器材主要分为三大类。

跳绳、拉力器、哑铃等是价格便宜的健身器材，此类健身产品性能单一，结构简单，使用方便，多在百元以内，而且也是大多数消费者家中必备的健身器材。其次是中档健身器，如跑步机、健身车、划船器等，价格多为千元以下。这类健身器的结构比较复杂，某些性能也已达到较高水平，而且占地面积较小。第三种是高档健身器，如多功能跑步机等。这类健身器具备跑步、划船、蹬车、旋转腰部、俯卧撑等多种功能，价格比较昂贵，大多在千元甚至万元以上，且占地面积较大。

我国体育产业体育用品相关业务占比达79%



（信息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2015-2022年中国体育用品及设备市场研究及发展趋势研究报告》）

（四）行业特点

（1）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发布的《2014年中国体育用品产业发展白皮书》。2014年中国体育用品行业进出口总额首次突破200亿美元大关，达到200.85亿美元，实现贸易顺差178.59亿美元。其中，进口额为11.13亿美元，同比增长1.81%；出口额为189.72亿美元，同比增长8.29%。从体育用品各主要门类销售数据看：运动鞋服行业主要上市公司累计实现运动服销售收入132.54亿元，同比增长11.0%；球类产品制造行业实现销售收入174.35亿元，同比增长9.86%，为近年来最小增长速度，行业产销率为99.74%；训练健身器材制造行业实现销售收入为324.3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5%；个人运动防护用品行业销售收入恢复增长，

达到129.73亿元，同比增长47.07%；训练健身器材行业较去年有较大的增长，前景乐观，呈现出平民化、品牌化和三四线市场下沉化的三大发展趋势。

（2）从规模扩张向效益扩张转变

根据中商情报网发布的信息显示，2013年产值为3919亿元，相对2012年同比增长25%，2013年同比增速也为近4年新高。按25%的保守增速预计，到2015年中国体育行业产值将达到6879亿元。近些年，随着国家对体育产业的重视力度加强，以及北京奥运会和广州亚运会等国际一级赛事在国内的举办，国内体育行业的产值占GDP的比重也呈现出逐年上升的态势。

目前，2013年中国体育产业产值占GDP的比重仅为0.68%，美国2013年体育产业占GDP的比重接近3%，一般的国际发达国家的平均水平也有2%。和发达国家的平均水平相比，中国的体育行业增长空间也至少有1倍以上，发展潜力巨大。

2006-2013年国内体育产业增加值及占GDP比重的变化如下图所示：



以上数据表明体育用品制造业的发展模式逐步从规模扩张向效益扩张转变。

（3）行业高度集聚

改革开放35年来，我国加强了区域产业集群的开发建设，体育用品制造产业由简单的加工制造，快速成长为规模巨大、门类齐全、集设计研发生产于一体的新的产业形态，通过国家级体育产业基地的建设以及各地区体育产业扶持政策的不断落实，以重点体育用品门类为特色的集群式发展态势已经形成。我国体育用品产业集群主要集中在沿海开放地区，从省份和产量上看主要集中在江苏、浙

江、广东、福建、上海，产业聚集程度超过了85%，体育器材主要集中在浙江的富阳、苍南，篮排足3大球主要集中在上海、天津和浙江的奉化、富阳，江苏省的太仓，运动服主要集中在福建省的石狮、广东省的中山、浙江省的海宁。我国体育用品产业集群发展迅速，已经成为世界体育用品生产的主产地之一和销售的集散地。

（4）行业竞争加剧

经过十年的快速发展，中国体育用品制造企业在数量和规模上均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中国体育用品业增加值从2006年的782亿元增长到2012年的1936亿元，增幅接近150%。但从2011年开始，受制于成本持续上涨、增长方式遇到瓶颈以及库存压力变大等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增速逐步放缓。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不断提升，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扬，销售渠道的成本不断增加，同时又受国际经济环境、原材料价格增加、人民币升值、出口压力递增等因素的影响，体育用品制造业的竞争愈加激烈。伴随着市场细分程度的深化，门类领先品牌发展规模和核心竞争优势的不断强化，经营模式的转变以及品牌核心竞争力的优化，裹足不前、因循守旧、竞争力缺失的企业将会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5）企业规模较小

我国体育用品制造企业绝大部分是中小企业，年产值超过10亿美元的体育用品企业排行榜上尚无中国企业。体育用品制造业在我国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但没有发挥出劳动力的比较优势。91%的企业员工在600人以下，企业规模较小，多数企业仅仅承担了加工层次中属于劳动密集的制造部分和生产属于生产成熟期价格竞争的产品。

（6）与整体经济环境联系紧密

健身器材关联面极广的上游产业，健身产业可以带动纺织、机械、建筑、电子等制造业及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这一特点也决定了体育产业的发展不能单靠自身，而必须与其他相关的产业共同发展。同时，健身器材产业是产值极高的朝阳产业，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进行各种健身活动的需求在不断地增长，健身器材产业的产值在大幅度的提高。同时，健身器材产业还是一种“无烟工业”，消耗能源极少，不会造成环境污染，符合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要求。而且，健身器材产业是劳动密集型产业，能够提供多种就业机会的第三产业。健身器材

制造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能够提供一定的就业岗位，缓解就业压力。其下游产业属于第三产业，正处于良好的发展期。具有非常大的发展潜力。

（五）行业的上下游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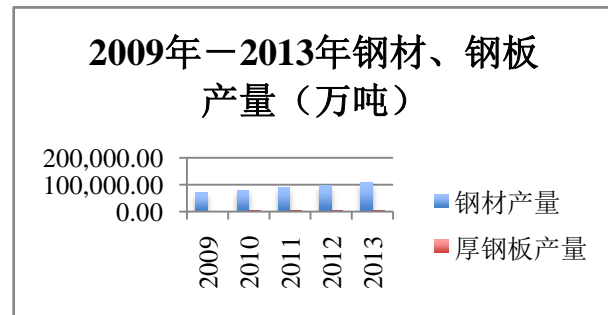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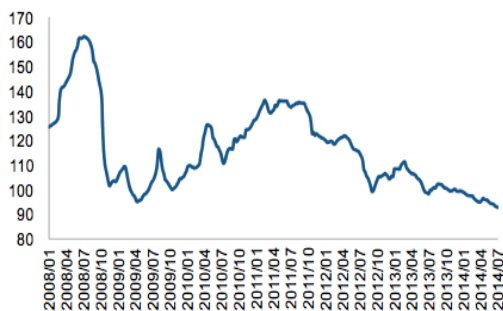
1、市场供求概况

近年来，我国健身事业、健身经济成为经济发展的一个新焦点，中国的健身器材市场也将迎来一个新的发展高潮，各种健身器材的需求量猛增。

中国健身器材市场仍然处于发展阶段，城市居民对体育用品的消费正在向中高档方向发展，已达到小康生活标准的农村地区，对中低档健身器材的消费，逐步形成新的需求，因此，中国未来健身器材市场，仍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老百姓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自身体质重视程度增强，这些产品在中国的市场销售规模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产品将成为未来中国销售规模增长最快的体育用品。

2、上下游行业变动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影响

（1）运动器材的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行业。



数据来源：Wind，国家统计局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近五年我国钢材产量呈增长趋势，由2009年的69,405万吨增长至2013年的106,762万吨。2014年钢材价格指数从第一季度的95.80下降到第四季度的94.90。受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产能释放的影响，钢材价格出现季节性下行。作为运动器材的原材料，钢材价格的下降将使行业成本出现下降趋势。由此可见，上游行业产品价格波动会对行业产品成本产生直接影响。

面对原材料成本的变动对公司价格水平的影响，公司需要与供应商建立长

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和提高售价等方式对冲采购成本上涨的压力，降低经营风险和保持较高的盈利能力。

（2）运动健身康复器材行业下游主要是体育运动产业。

随着世界各国人民经济生活水平的提高，体育运动产业蓬勃发展，据目前统计，具有一定规模的中国健身俱乐部的数量目前大概在3500家左右，拥有会员1300万左右，我国目前平均100万人还不到1个(健身俱乐部)；目前中国健身(健身市场分析)市场规模只有约为150-200亿美元，过低的健身人口比例所蕴藏的是巨大的行业发展空间、市场需求、市场价值空间。这将给行业带来巨大发展。

我国拥有超过13亿的人口，是全球最大的消费市场之一，随着扩大内需和提高居民收入具体措施的落实，新型城镇化进程的加速，消费方式的改变，体育理念以及运动的普及都折射出体育用品行业整体发展空间依然巨大，伴随着人民健康消费观念的逐步提升，未来体育用品下游消费空间将不断加大。

（六）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市场准入障碍

现在欧美各国对运动健身康复器材制定了严格的检验标准和产品认证制度，以保证使用人的安全。如美国的CPSC认证，德国的TüV认证，法国的LNE认证，欧盟的CE认证及欧盟法规REACH关于SVHC检验标准等，企业要进入国际市场，需取得各国相应的产品品质认证，为此，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技术和人才来申请认证和维持认证。由于环保和安全已成为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因此类似的测试认证项目将会逐年增加，从而取得目标市场的品质认证亦成为进入本行业主要的障碍之一。

（2）接受订单能力的障碍

运动健身器材种类繁多，消费者的偏好变化很快，反映到产品制造上，就要能适应客户各种各样的需求。主要包括配合客户设计开发新产品的研发设计能力；生产设备配套齐全，一般要具备切削、冲压、钻孔、弯管、研磨、CNC加工、碳纤维制造、压铸、锻造、电镀、表面喷涂等半自动化、自动化、高精密度的机械加工技术及相关设备，能加工制造各种样式产品；时尚性强，要具有快速的交货能

力。

（3）品牌建设壁垒

品牌是影响产品市场占有率的重要因素，好的品牌具有巨大的影响力，会影响采购商和消费者的选择。但品牌获得认同需要长时间巨大的投入，新进企业的品牌很难在短时间获得认同，一般都要依靠贴牌方式发展。新近企业品牌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认同，因而制约了新企业和新品牌进入这一领域。

（4）稳定的客户网络

运动健身康复器材的销售客户主要包括大型TV商、卖场、专业连锁店以及联接上述客户和厂商的代理商和小型贸易商。目前，大部分厂商仍主要通过上述渠道将产品销售给终端消费者，因此，拥有稳定和实力强大的客户网络将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占有先机。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随着国民经济与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物质生活得到了充分地满足，但伴随而来的是各种富贵病，近年来一连串为人熟知的猝死事件更加深了社会对都市人健康现状的忧虑，现代都市人的健康问题越来越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对行业发展有利因素如下：

（1）市场尚未饱和、消费者对健康的认知增强

全球健身器材市场成长率平均每年高达 10%，中国市场成长率远远低于此，随着消费者对健康意识的觉醒，民众普遍了解到健康的重要，也知道健身对健康的影响，市场尚未到达极限仍有成长的实力。

（2）产业政策推动

针对运动健身康复器材行业，轻工业“十五”规划指出：“体育用品：健身器材要根据国内外市场需求，走机电一体化道路，应用微电子、磁控、声控、激光及视像显示等先进技术，开发集健身、健美、体疗、康复和娱乐于一体的新型健身器材。发展以碳纤维为代表的新型高分子复合材料在高档竞技体育和健身器

材上的应用。开发成年人、老年人用的休闲娱乐用品，研制开发采用电脑测控的全自动体能测试仪器等。”

（3）健身运动体育政策的推动

《奥林匹克运动 21 世纪议程》鼓励世界各国的人们从事各项体育健身运动，包括自行车运动及各种室内室外健身运动。《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及国家有关政策鼓励开展各项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以上政策对运动休闲类自行车及运动健身康复器材的需求有巨大的促进作用。

（4）国际制造能力转移

目前全球体育用品制造中心正迅速向中国转移，由于投资成本、运营成本高的原因，欧美发达国家的体育用品制造商纷纷将生产能力向中国转移，凭借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和巨大潜在市场，中国成为体育用品制造大国，形成了完整的上下游产业链。这种产业集群有利于中国体育用品制造企业参与国际竞争，为正在成长的体育用品制造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不利因素

无论是和发达国家相比，还是和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相比，我国的健身器材市场都还处于一个慢热的状态。行业不利因素如下：

（1）市场不集中，宣传力度不够

据了解，目前市场上少有品牌多、品种齐全的健身器材销售市场，都为零星分布，这样的现状不利于整个市场的红火；另外，由于目前健身器材重视社会团体购买和批发，商家也没有像其他产业一样进行从展览到平面媒体的广告传播。大规模的市场推广就少之又少。

（2）缺乏专业销售人员

随着健身器材技术含量地不断提高，品种越来越齐全，人们在选择器械时势必会遇到一些棘手的问题，这就需要有专业的教练进行有效地专业指导、选购，帮助消费者购买到合适的健身器械，并根据个人的身体情况安排锻炼时间表。但目前市场上的销售人员多为普通服务员，对健身方面的专业知识丝毫不懂。这也

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的走热。

（3）忽视零售经营

现代都市人每天的工作都安排得满满的，从家里到健身馆的时间也成了他们的奢侈，为了锻炼身体而选用方便实用的健身器材在家里健身，在很多国家已经成为普遍现象。美国人口 2.81 亿，美国跑步机一年的销量为 300 万台；韩国人口 4600 多万，2002 年销量为 100 万台；而中国人口已达 13 亿，跑步机一年的销量仅在 20 万台左右，跑步机在中国家庭的普及率仅约为 1%。而在国内，目前健身器材重视社会团体购买和批发，忽略了零售经营。

（4）健身理念未深入人心

在美国，去健身房或在自己家里健身非常普遍，而且人人是健身爱好者，已成为一种生活方式。而在中国，健身对于我们来说，有些却还停留在是一种时髦，一种社交手段的层面，没有变成一种生活方式，一种对自己生命质量的承诺。

（八）本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江苏省如东县健身器材业商会理事单位，公司以过硬产品质量和信誉在行业内有一定知名度。但公司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产值规模较小，在整体经营规模和国内市场份额等方面仍与国内外知名体育用品制造企业存在较大差距。体育用品行业属于朝阳行业，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较大的市场需求，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丰富，融资能力和管理能力的增强，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再加上公司经过多年来生产经验、工艺技术、客户资源等的积累，未来三年内，公司有望在不断提高盈利能力的同时保持较快的成长性。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地域优势

公司地处素有“健身器材之乡”的如东县，占地面积 15 亩，厂房 6000 多平方米，该地区属于浙江一带，毗邻上海、南京等发达城市，如东县聚集着大量的**健身器材**生产制造型企业。公司对于所在地的市场结构、特征等方面**相当**熟悉，可以通过依靠本地区强大的产业链资源在成本控制、销售渠道铺设及售后服务等

方面建立一定的优势。

（2）产品质量优势

质量是争夺市场最关键的因素，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决定企业素质、企业发展、企业经济实力和竞争优势的主要因素。公司注重产品的安全与环保，每批生产的体育健身器材产品会经过多次品质检验，公司生产的产品有弹性强、硬度高、耐用时间长、无异味等特点，2015年8月4日，无锡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WUXH00033471”的检查报告，公司产品符合欧盟法规REACH关于SVHC的检测考核，公司是国内符合国际高标准的哑铃体育健身器材生产制造商。

（3）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公司治理理念，致力于打造一支优秀的团队并充分发挥员工个人的潜能来为企业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公司在做大做强的同时致力于激发员工的使命感、加强员工的责任感、实现员工的成就感，同时，定期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进行学习交流，以公司与员工、客户、供应商一同成长为目标，实现**供应商**、客户、员工、企业的互利共赢。

（4）客户群合作稳定

公司从事体育健身器材行业十余年，**在哑铃相关**体育健身器材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长期为诸多优质外贸出口企业提供优质的健身器材产品，凭借严苛的产品检验过程、与时俱进的工艺技术、高效的生产发运服务及过硬的产品质量，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并与重点客户持续保持着紧密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主要客户皆为合作五年以上信誉良好客户。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结构单一

公司目前生产销售哑铃系列体育健身器材产品。相比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产品结构单一，单一的产品结构虽然突出了主业，但也降低了公司抵御行业变化风险的能力。公司未来发展将扩展体育健身器材的类别，丰富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2）高级人才的缺乏

从公司人员组成比例中可已看出，公司有人员学历偏低，本科和研究生比例较少，年龄结构偏向老龄等问题。随着公司股改的完成，公司将采取核心骨干和技术人员持股等措施稳定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有计划地向高等院校、社会人才机构吸纳专业人才，稳步推行全体员工职业技能培训计划，建立学习型公司，全面提高员工素质。

公司未来对于人员具体激励政策规划如下：

一是完善人才政策，学习先进企业的绩效优先人才收入分配机制，引进新的人才；二是建立富有激励性的报酬体系，奖励在技术创新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才以及在企业经营管理中有突出业绩的管理人才。公司将尝试通过基本工资加年终奖金、业绩分红、补贴等方法，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计划和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有效地引进和保留高级员工。

3、公司国内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分析

（1）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注册资金 1118 万元。主要从事体育用品（体育运动器材）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有健身踏板、壶铃、篮球架、秋千、滑雪板、足球门、工具箱、喷雾器和其他休闲用品等。股票代码：830877。

（2）杭州水晶运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水晶运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注册资金 2000 万元。是一家集运动健身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一体的机械制造企业，主要业务专注于生产适用于大、中、小型专业健身俱乐部的健身器材，包括氧器材、力量器械、综合训练训练器材，主要有动感单车、举重床、倒立机等产品。股票代码：834131。

（3）青岛英派斯集团

青岛英派斯创建于 1991 年，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率先构筑了从健身器材的

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到经营连锁健身俱乐部、提供健身培训和健康管理服务的全产业链模式。公司下辖多家子、分公司，销售网点和连锁健身俱乐部遍布全国，公司已成为国内最具规模的健康产业集团。

七、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标准情况

（一）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6年1月9日，如东县审批局组织召开《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哑铃、3000吨铃片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会议形成技术评审意见为：公司项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符合清洁生产原则，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在企业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前提下，当地公众对项目建设没有反对意见；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可以在区域内平衡；在建设单位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的风险值在可接受范围内；经济损益具有正面效应。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上讲，施工期和运营期建设单位在积极采取必要的环境保护措施，同时加强风险事故的控制措施后，该项目在本地区建设是可行的。

2016年1月19日，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于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违法行为受到环保行政处罚，也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2016年1月28日，根据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尤力体育主要从事健身器材加工生产和销售。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01号）内容，该企业不属于文件中所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2016年2月19日，公司取得环评批复报告。

2016年4月11日，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行政审批局核发了《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哑铃、3000吨铃片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

见的函》（东行审环〔2016〕25号），项目验收合格。2016年4月13日，公司取得了如东县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320623-2016-000021-B），有限期限：自2016年4月13日起至2017年4月13日止。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说明，承诺将努力协助公司取得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和排污许可证；如公司因未及时取得或不能取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书面意见及排污许可证而遭受任何损失，则将及时向公司作出相应补偿。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历史上未取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即投入生产的情形不符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存在程序瑕疵，但是公司近两年以来的生产经营活动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而且公司已经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2016年1月9日如东县审批局组织召开《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哑铃、3000吨铃片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认为尤力体育的项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该地区建设是可行的。同时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获取环评批复报告，2016年4月11日取得验收报告，且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补偿公司因该等程序瑕疵可能遭受的损失。因此该等程序瑕疵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法律障碍。

（二）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

尤力体育于2013年9月30日取得如东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QBIIIJX苏201303649，证书有效期至2016年10月。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或处罚等情

（三）产品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注重产品的质量，公司从行业市场发展需求和自身实际出发，以产品质量、工艺**先进**、服务优质化为导向；不断建立完善、**可有效执行的**质量控制体系规范性文件，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整个质量控制过程贯穿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测入库等各个环节，公司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公司设立独立的检验部，专门负责质量体系的建设和产品质量控制，采取的主要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材料采购

本公司对采购环节建立了严格的控制程序，经过多次的评估，筛选出信誉**高**、质量好的优质供应商作为合格供应方。在物料采购入库前，检验部将对每个批次的材料进行检验。检验不合格的，将进行不合格标识，通知库管人员检验不合格，做换货或退货处理。

（2）产品生产

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所有产品生产都必须经过配料比对，有严格的投放工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生产体系，生产前必须由生产经理员确定相关参数及召开技术交底会后方可进行生产。在生产中，公司制定了每道工序的具体操作标准，每一工序分别执行首件确认、自检和巡检相结合的质量控制措施。

（3）检测入库

生产和检验中的每个环节均进行质量记录，定期进行数据汇总和分析，质检部拥有完善的工艺检测程序，对哑铃产品进行不同程度的抛摔、承压、硬度、弹性等方面进行测试，并指定专人负责跟踪。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本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订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定；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等行为进行监督。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在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5年12月30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报告的议案》、《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一切有关公司设立、登记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聘请有资格的证券经营机构对公司进行改制辅导并处理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于制定《关联方交易决策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关于

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5年12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股份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12月3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会议、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利益分配权、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利益分配权、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及方式、投资者关系活动的组织与实施等。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四人的，应将

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及其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讨论与评估。

经公司董事会的讨论及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订了新的《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要规则。根据前述《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公司所有股东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权利；公司建立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的解决机制，并建立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机制。公司能够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专章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

此外，为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作出安排，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流程，促进公司治理的规范发展。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业务细则》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但是，由于股份公司刚刚设立，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运作也处于起步阶段，各项公司治理机制还需要在实践中认真贯彻执行。公司管理层应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理念的学习，公司也将根据发展情况适时修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如东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调解书》（东劳人仲调字【2015】第 85 号）显示，申请人施建明因解除劳动关系，追索工伤保险待遇争议将尤力有限诉至如东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经调解双方达成如下调解协议：

（1）被申请人尤力有限与申请人施建明的劳动关系已于 2015 年 4 月 9 日解除；（2）被申请人尤力有限给付申请人施建明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停工留薪期工资、护理费等共计人民币 197,940.00 元，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履行完毕；

（3）被申请人尤力有限于调解书生效后为申请人施建明办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鉴定费、医疗费等申报手续，其中报支的鉴定费、医疗费归被申请人尤力有限，其余报支项归申请人施建明；（4）申请人施建明自愿放弃其他仲裁请求；（5）调解书生效后，申请人施建明与被申请人尤力有限之间基于劳动关系、工伤保险待遇产生的一切权利义务已一次性处理完毕，双方今后不再存在任何纠葛。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尤力有限已经履行完毕上述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延迟向主管税务机关缴纳税款而被收取的税收滞纳金情况，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缴纳的滞纳金分别为 2,349.45 元、578.01 元及 134.59 元，金额较小。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一方面税收滞纳金本质上属于利息，是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占用国家税款而向国家支付的资金占用费、使用费性质的补偿性支出，不属于行政处罚；另一方面，南通市如东地方税务局、如东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税收证明》，表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因此，公司被收取滞纳金不属于因公司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书面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报告期内也未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亦不存在可预见的其它重大诉讼、仲裁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说明其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为哑铃等体育用品的生产、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财务、行政管理体系，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房产、车辆、机器设备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

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公司业务相应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从建国参股的其他公司情况如下：

1、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

名称：	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玉岭
住所：	南通市通州区石港镇金庄居沿河路 18 号
成立日期：	2010 年 0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0 年 01 月 28 日起至 2040 年 0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无 一般经营项目: 篮球、重力球、排球、足球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玉岭	15.00	30.00
	2	薛万久	15.00	30.00
	3	丛建国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主要是从事球类产品的生产、销售,与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合,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况。

2、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名称:	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晓峰			
住所:	如东县新店镇新店居委会三组			
成立日期:	2013 年 03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3 年 03 月 19 日起至 2033 年 03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PVC 瑜伽垫、防滑垫、跑步垫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晓峰	250.00	50.00
	2	高春龙	150.00	30.00
	3	丛建国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	----	--------	--------

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 PVC 瑜伽垫、防滑垫、跑步垫生产、销售与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合，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况。

3、如东县汤园自来水有限公司

名称:	如东县汤园自来水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4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海泉			
住所:	如东县新店镇汤园居委会人民路 56 号			
成立日期:	1990 年 0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自 1990 年 07 月 28 日起至 2030 年 07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自来水生产、供应。一般经营项目：自来水管安装、施工；自来水配件零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丛有才	3.50	18.48
	2	镇建霞	7.50	40.76
	3	丛建国	7.50	40.76
	合计		18.40	100.00

如东县汤园自来水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供应等与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合，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况。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华鑫球业、尤好体育与尤力股份存在少量的重叠客户，相关客户发生的销售额占华鑫球业、尤好体育销售总额比例极低，且销售产品与公司并无重叠之处，对公司生产经营不造成重大影响。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姓名	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妹夫	吴晓峰	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50.00	50.00	货币
妹夫	吴晓峰	南通尤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62.00	90.00	货币
外甥	花斌斌	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侄子	张浩	南通尤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货币

1、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详细情况请见“（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尤好体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晓峰，系尤力体育共同实际控制人从建国妹夫。尤好体育主要从事 PVC 瑜伽垫、防滑垫、跑步垫生产、销售与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合，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况。

2、南通尤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名称:	南通尤莱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晓峰
住所:	如东县新店镇新店居委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9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2 年 09 月 25 日起至 2032 年 09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PVC 瑜伽球、灌沙球的生产、销售；钢材（铁砂、铁粉）、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鸿程	18.00	10.00
	2	吴晓峰	162.00	90.00
	合计		180.00	100.00

尤莱运动的经营范围与尤力体育存在部分重叠，重叠部分包括“钢材（铁砂、铁粉）、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批发、零售”。但尤莱运动的主营业务系为 PVC 瑜伽球、灌沙球的生产、销售，与公司从事哑铃、铃片的生产、销售业务不存在重叠的情形。故尤莱运动与尤力体育存在经营范围重叠但主营业务不重叠的情形。

尤莱运动出具声明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尤力体育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尤力体育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尤莱运动承诺如下：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尤力体育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尤力体育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3、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名称:	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花斌斌
住所:	如东县新店镇胡港村四组
成立日期:	2013 年 04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3 年 04 月 11 日起至 2033 年 04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浸塑哑铃、浸塑壶铃生产、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花斌斌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浸塑哑铃、浸塑壶铃生产、加工、销售，尤力体育主营业务是包胶哑铃和PU哑铃的生产、销售。浸塑哑铃、浸塑壶铃和包胶哑铃、PU哑铃，在产品类别在存在相似之处，但两家公司可证明类似的产品之间在工艺路线、核心设备和目标客户群体、销售渠道等方面，均存在实质性的差异。尤祥体育生产销售的产品浸塑哑铃、浸塑壶铃原料为PVC浸塑液和铁芯，尤力体育生产销售的产品PU哑铃原材料为聚氨酯弹性体和钢芯，包胶哑铃原材料为橡胶和圆钢或铁芯。两家公司已经就各自具体的市场范围（原料采购来源、生产过程以及销售渠道等）进行了严格的约定，确保相互之间不存在混同、重叠的情形；基于相似产品间的实质性差异以及相同业务间的严格市场范围划分，尤祥体育与尤力体育之间能够有效避免因产品相似或业务相同所带来的相关利益冲突。

尤祥体育实际控制人花斌斌系尤力体育共同实际控制人丛建国外甥，不属于尤力体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丛建国的近亲属。同时，花斌斌不持有尤力体育股份，无法对尤力体育生产经营决策造成重大影响；丛建国不持有尤祥体育股份，无法对尤祥体育生产经营决策造成重大影响。两家公司生产经营各自独立，互不影响，不存在相互购买销售对方公司产品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属于企业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的规定，近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而花斌斌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丛建国的

外甥，不属于上述规定中描述企业主要投资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近亲属，不属于关联方范畴；尤祥体育也并非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中规定的关联方控制的企业，也不属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亦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第二十条中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花斌斌及尤祥体育不在同业竞争核查范围之内。

综上，尤力体育与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为同业不竞争关系，不构成同业竞争。

尤祥体育出具声明，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尤力体育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为避免今后与尤力体育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尤祥体育承诺如下：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尤力体育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尤力体育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4、南通尤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名称：	南通尤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浩			
住所：	如东县新店镇汤园居委会一组			
成立日期：	2013 年 03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3 年 03 月 19 日起至 2033 年 03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运动服装、运动服饰、运动手套、运动鞋、袜、运动帽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浩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尤力体育实际控制人张浩系尤力体育共同实际控制人张秀平侄子。尤力体育的经营范围是运动服装、运动服饰、运动手套、运动鞋、袜、运动帽生产、销售，与尤力体育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叠之处，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尤力体育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尤力体育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尤力体育的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尤力体育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关联方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00,000.00元，款项性质为关联方借款；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0元；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关联方丛建国占用公司资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268,238.15元，款项性质为股东借款。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占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均已归还。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上述制度中公司对资金使用的决策及权限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等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及回避表决事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遵守上述制度管理公司资金、清理资金占用情况。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期关联方占用资金已归还，并未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丛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2,000,000.00	20.00
2	丛洋洋	董事、副总经理	7,600,000.00	76.00
3	张秀平	董事	400,000.00	4.00
合计	—	—	10,000,000.00	100.00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丛建国与张秀平为夫妻关系、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共同为一致行动协议人；公司董事张建华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张秀平之弟。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张建华持有科邦机械 55% 股权，担任科邦机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刘水龙持有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83% 股权。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被投资单位主营业务
张建华	董事	南通科邦机械有限公司	55%	船用配套设备、矿山机械、海洋工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金属加工机械、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物料搬运设备、环保专用设备制造。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	医用药物等生产、加工、销售。
刘水龙	董事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83%	天然气汽车加气站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天然气汽车供气系统的研发、设计、组装和销售。
樊圣祥	财务总监	江苏省勤奋药业有限公司	1%	医用药物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本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由丛建国担任；2015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选举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张

建华、刘水龙为董事，任期3年。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本公司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张秀平担任。

2015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其中周加财、周伟为股东代表监事、王丽华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3年；选举周伟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总经理为丛建国。2015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丛建国为总经理，聘任汤夕祥、丛洋洋为副总经理，聘任樊圣祥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张锐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因《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且核心管理人员并未发生变动，并没有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1,091,078.82	56,518.65	731,93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0,823,809.82	10,546,349.58	7,132,190.03
预付款项	221,124.53	239,889.91	535,711.0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865,517.01	1,979,550.00	2,434,000.00
存货	3,653,783.79	4,329,610.39	4,395,769.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9,655,313.97	17,151,918.53	15,229,608.08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119,703.21	5,462,343.95	1,130,993.47
在建工程	225,749.80	69,999.90	252,120.7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7,358.45	8,495.15	9,466.0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623.52	144,684.93	82,82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6,434.98	5,685,523.93	1,475,408.50
资产总计	26,331,748.95	22,837,442.46	16,705,016.58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6,000,000.00	-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425,860.79	7,623,773.10	3,703,241.55
预收款项	127,845.03	16,244.83	49,460.43
应付职工薪酬	1,356,854.72	1,436,432.11	2,724,970.44
应交税费	2,088,442.43	1,625,413.28	509,376.2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3,885,300.23	6,999,365.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999,002.97	14,587,163.55	16,986,413.80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4,999,002.97	14,587,163.55	16,986,413.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2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25,027.89	325,027.89	-
未分配利润	6,007,718.09	2,925,251.02	-1,481,39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32,745.98	8,250,278.91	-281,39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331,748.95	22,837,442.46	16,705,016.58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205,372.49	37,051,024.35	26,312,553.77
减：营业成本	21,431,364.69	28,419,790.64	19,935,974.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543.60	104,928.61	85,447.33
销售费用	574,894.82	626,482.88	363,505.40
管理费用	1,792,051.67	1,632,099.58	1,977,287.87
财务费用	276,895.09	217,234.11	187,255.31
资产减值损失	475,754.35	247,426.63	331,313.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1,868.27	5,803,061.90	3,431,770.61
加：营业外收入	6,400.00	34,520.00	218,836.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426,874.97	1,078.01	2,349.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1,393.30	5,836,503.89	3,648,257.83
减：所得税费用	1,038,926.23	1,104,827.76	-82,828.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2,467.07	4,731,676.13	3,731,086.10
五、综合收益总额	3,082,467.07	4,731,676.13	3,731,086.10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50,016.73	39,808,846.75	29,593,714.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2,254.41	336,798.42	896,60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22,271.14	40,145,645.17	30,490,32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22,217.72	26,093,788.85	21,169,789.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3,307.02	5,255,344.48	1,283,879.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2,954.51	1,373,272.78	1,048,826.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6,587.79	4,488,023.78	7,943,42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05,067.04	37,210,429.89	31,445,91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2,795.90	2,935,215.28	-955,59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2,643.93	4,410,633.80	343,161.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2,643.93	4,410,633.80	343,16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643.93	-4,410,633.80	-343,16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	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3,800,000.00	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	800,000.00	1,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4,560.17	-675,418.52	201,24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18.65	731,937.17	530,69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078.82	56,518.65	731,937.1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325,027.89	-	2,925,251.02	8,250,27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325,027.89	-	2,925,251.02	8,250,27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082,467.07	3,082,467.07
（一）净利润	-	-	-	-	-	-	3,082,467.07	3,082,467.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082,467.07	3,082,467.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股份制改制形成）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325,027.89	-	6,007,718.09	11,332,745.9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	-	-	-	-	-1,481,397.22	-281,397.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	-	-	-	-	-	-1,481,397.22	-281,397.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	-	-	-	325,027.89	-	4,406,648.24	8,531,676.13
（一）净利润	-	-	-	-	-	-	4,731,676.13	4,731,676.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731,676.13	4,731,676.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00,000.00	-	-	-	-	-	-	3,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00,000.00	-	-	-	-	-	-	3,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25,027.89	-	-325,027.8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25,027.89	-	-325,027.8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股份制改制形成)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325,027.89	-	2,925,251.02	8,250,278.9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	-	-	-	-	-5,212,483.32	-4,012,48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	-	-	-	-	-	-5,212,483.32	-4,012,48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731,086.10	3,731,086.10
（一）净利润	-	-	-	-	-	-	3,731,086.10	3,731,086.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731,086.10	3,731,086.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	-	-	-	-	-	-1,481,397.22	-281,397.22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份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5 年 10 月 24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5]15685 号），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能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

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年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7、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以及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且不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以及按照单项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但经测试不需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帐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9、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

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对所有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但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及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5	9.7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 75%）]；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的终止确认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13、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

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商标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序号	类别	净残值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1	土地使用权	无	权证有效期	直线法

序号	类别	净残值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2	软件	无	10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本年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4、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租金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收入的核算方法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b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租赁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

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④建造合同

a、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b、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c、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d、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主要收入为哑铃组装、生产销售相关的收入，具体包括铃片生产、销售；哑铃组装、销售，于发出货物并取得客户签单时确认收入。

17、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核算方法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9、租赁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2）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融资租赁的认定标准详见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十）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之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公司的母公司；
- (2) 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将辞退福利、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辞退福利及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

露。

本报告期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以上变更均对所有者权益与利润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利润未产生影响。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五、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年1-10月/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26.62%	23.30%	24.23%
2	销售净利率	10.55%	12.77%	14.18%
3	净资产收益率	31.48%	197.06%	-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4.15%	197.05%	-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	3.12	3.11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2	3.12	3.11
7	每股净资产（元）	1.13	0.83	-0.03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	56.96%	63.87%	101.68%
2	流动比率（倍）	1.31	1.18	0.90
3	速动比率（倍）	1.05	0.86	0.61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7	4.05	3.89

2	存货周转率	6.44	6.51	6.39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4	0.29	-0.10

注 1：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数

(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5)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6)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7) 应收账款周转率=年化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其中：2015 年 1-8 月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年化周转率

(8)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9)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改制后股份数 1,000 万为基础计算。

注 3：由于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数据为负，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和资产负债率不具有可比性，不予计算。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23%，23.30%，26.62%，2014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比 2013 年度下降 0.94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了业务的稳定、保持区域的占有率和竞争力，实施了部分让利政策，降低了产品报价，2015 年 1-10 月的综合毛利率比 2014 年度上升 3.3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高苯乙烯、天然胶、丁苯胶、圆钢、弹性体原料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导致产品成本有所下降，并且下降幅度大于销售单价下降幅度，从而导致 2015 年综合毛利率的上升。

具体如下：

(1)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收入、销售数量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数量(吨)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数量(吨)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数量(吨)
主营业务收入：	28,881,850.74	98.89	4,608.89	36,687,725.20	99.02	5,389.69	25,813,728.26	98.10	3,672.48
哑铃系列产品	28,881,850.74	98.89	4,608.89	36,687,725.20	99.02	5,389.69	25,813,728.26	98.10	3,672.48
其他业务收入	323,521.75	1.11	-	363,299.15	0.98	-	498,825.51	1.90	-
合计	29,205,372.49	100.00	4,608.89	37,051,024.35	100.00	5,389.69	26,312,553.77	100.00	3,672.48

(2) 报告期内，各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平均单价(吨/元)	增幅(%)	平均单价(元)	增幅(%)	平均单价(元)
哑铃系列产品	6,266.55	-7.94	6,807.02	-3.16	7,028.96

(3) 报告期内主要材料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平均单价(元)	变动比例(%)	平均单价(元)	变动比例(%)	平均单价(元)
丁苯胶	7,324.00	-26.48	9,961.67	-15.96	11,853.33
促进剂---M.DM	18,774.00	-14.27	21,898.33	20.92	18,110.00
石蜡	8,207.00	-2.38	8,406.67	7.17	7,844.17
氧化锌	11,794.87	0.00	11,794.86	13.59	10,383.36
无味鞋胶(黑再生胶)	3,062.19	-6.22	3,265.29	0.22	3,257.98
机械油	6,921.00	-2.75	7,116.67	0.31	7,095.00
碳酸钙	594.16	0.11	593.48	0.57	590.13

电焊条	3,992.76	-9.16	4,395.54	-8.01	4,778.22
硬脂酸	6,572.23	-7.65	7,116.65	-0.97	7,186.17
碳黑	5,123.47	-9.24	5,644.82	-6.58	6,042.16
天然胶	9,287.00	-32.33	13,723.33	-27.60	18,955.83
粘合剂	22,222.20	-0.00	22,222.21	-0.00	22,222.21
35MM 元钢	2,189.64	-23.27	2,853.75	263.25	785.62
开姆洛克胶粘剂	135.21	10.42	122.45	-0.74	123.36
高苯乙烯	11,478.66	-21.00	14,529.95	2.77	14,138.17
圆钢	2,169.21	-28.29	3,025.14	-4.01	3,151.53
弹性体原料	19,014.00	-8.87	20,865.83	-	-
二氯甲烷	5,286.89	-81.14	28,030.00	-28.70	39,312.50
半成品-铁芯	3,206.77	-10.62	3,587.86	-3.33	3,711.63
平均值	7,755.54	-22.10	9,955.50	-0.19	9,974.52

(4) 报告期内哑铃系列产品的销量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数量(吨)	销售数量(吨)	增幅(%)	销售数量(吨)
哑铃系列产品	4,608.89	5,389.69	46.76	3,672.48

2014年度年较2013年度销售数量增加46.76%，主要是2014年为公司的业务高速发展期，随着体育健身器材行业迎来高速发展，公司在与客户之间加强合作的同时，努力提高商品及服务的质量。公司产品根据客户的反馈调整工艺和配方，以良好的质量、丰富多样的规格型号及新颖的外观构造在业界树立了良好口碑，2014年哑铃系列产品业务订单与合同比2013年有了明显的提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哑铃系列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8.10%、99.02%、98.89%，因此哑铃系列产品收入的毛利率水平对综合

毛利起到了决定性的影响。

2014 年为公司的业务高速发展期，公司为了业务的稳定、保持区域的占有率和竞争力，降低了热销产品报价。2014 年度哑铃系列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3 年度下降 3.16%，2014 年度哑铃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金额较 2013 年度增加 10,873,996.94 元，增长幅度为 42.12%，同时，由于产品产能增加，分摊的固定成本亦有所下降，2014 年度哑铃系列产品的平均产品成本较 2013 年度下降 1.71%，综合导致 2014 年度的哑铃系列产品毛利率比 2013 年度下降 1.13 个百分点。

2015 年，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高苯乙烯、天然胶、丁苯胶、圆钢、弹性体原料等价格大幅下降，2015 年 1-10 月较 2014 年度主要材料价格均值下降幅度达 22.10%。报告期内，虽然随着生产工艺技术改进，产品配方有一定的调整，但以上材料占产品原材料比重仍维持 80% 以上的稳定水平，2015 年 1-10 月哑铃系列产品的产品成本较 2014 年度降低 24.69%，从而使 2015 年 1-10 月的哑铃系列产品毛利率比 2014 年度上升 3.31 个百分点。

哑铃系列产品单价逐年下降主要由两个原因：一是因为主要公司为了业务的稳定、保持区域的占有率和竞争力，降低了热销产品报价；二是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行业内同类产品单价呈下降趋势。如果未来钢铁类材料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仍然下降，哑铃系列产品单价根据大环境市场的趋势仍有持续下降的可能。

综上所述，公司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平均销售单价下降，2015 年 1-10 月较 2014 年度的主要原材料成本下降，是报告期内导致了综合毛利率先降后升的主要原因。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4.18%、12.77%、10.55%。销售净利率逐年下降。2014 年度的销售净利率比 2013 年度下降 1.41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40.81%，而期间费用中销售费用、财务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分别上升 72.34%、16.01%，从而导致销售净利率的下降。2015 年 1-10 月销售净利率比 2014 年度下降 2.22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期间费用中财务费用 2015 年 1-10 月较 2014 年度上升 27.46%，并且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 1-10 月较 2014 年度亦增加 228,327.72 元，增长幅度为 92.28%。相关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情况详见本节内容：“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主要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份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7.06%、31.48%。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份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3.11 元、3.12 元和 0.62 元。

由于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数据为负，因此净资产收益率不具有可比性。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每股收益变化不大。

2014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前期亏损导致 2014 年末的公司净资产金额较小，并且 2014 年迎来业务增长期，净利润增加。2015 年 1-10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与 2014 年度比较，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有三点：一是公司与银行的借款金额大幅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长；二是随着公司业务扩张发展，管理费用支出亦随之增加，人员工资薪酬的增加导致 2015 年 1-10 月发生的管理费用已超过 2014 年全年管理费用总额；三是随着应收账款增长，2015 年 1-10 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资产减值损失上升。

结合以上分析，获取同行业销售毛利率、销售净利率以及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毛利率		销售净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	
		2013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2014 年度 (%)
1	康莱宝 (830877)	24.03	24.45	2.86	-5.33	11.36	-16.42
2	水晶股份 (834131)	23.72	28.44	0.08	2.52	0.65	23.48
3	平均指标	23.88	26.44	1.47	-1.40	6.00	3.53
4	公司指标	24.23	23.30	14.18	12.77	-	57.3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持平，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因为公司规模、收入结构等因素导致了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的盈利指标存在偏差。

目前，公司哑铃系列产品收入所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对综合毛利率贡献程度较大。公司产品质量好、规格齐全、外观新颖，在体育健身器材细分哑铃**市场**有一定的品牌优势，故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波动不大；销售净利率、净

资产收益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综上所述，公司盈利水平较为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随着行业大环境的好转，公司产品结构的丰富，产业规模发展扩张，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01.68%、63.87%、56.96%，公司负债主要由银行借款、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付材料款和暂借股东周转资金的**其他应付款**构成。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计金额占总负债的比率分别为 80.67%、78.90%、76.17%。流动比率分别为 0.90、1.18 和 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0.61、0.86 和 1.05，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为快速拓展业务，在保证公司自身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给予新客户与老客户适当的信用延期，导致应收账款上升，流动资产总额逐年上升；二是公司逐年减少了与股东的周转借款，其他应付款下降，流动负债合计保持在平稳的范围。

公司由于资金周转需要，2015 年 10 月 31 日存在大额短期借款。报告期内，虽然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同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能力风险。

为应对公司营运资金不足、降低资产负债率问题，公司计划借助资本市场的优势，优化资本结构，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融资，获取外部资金，逐步引入外部投资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另一方面将通过开拓新客户、丰富产品结构等措施，不断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来增加资金盈余，降低资产负债率。

（三）营运能力分析

根据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营运指标，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89、4.05 和 3.17（年化），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无太大变化；2015 年 1-10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加大，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快速拓展业务，在保证公司自身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给予新客户与老客户适当的信用延期。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97.19%、99.53%、97.01%，账龄结构合理；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合作多年的客户，该类客户信誉较好，应收账款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不高。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39、6.51 和 6.44（年化），变动较为平稳。

结合以上分析，获取与同行业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进行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1	康莱宝（830877）	5.01	5.52	5.25	4.40
2	水晶股份（834131）	6.29	8.79	3.91	5.33
3	平均指标	5.65	7.16	4.58	4.87
4	公司指标	3.89	4.05	6.36	6.5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与同行业相比，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明显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因为公司规模、产品结构、营销政策及存货管理运营规划等因素导致了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营运周转指标存在偏差。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3 年、2014 年业务处于扩张期，在保证公司自身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给予新客户与老客户适当的信用延期。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目前公司规模较小，产品结构较为单一，对存货的管理运营规划更为严谨，在保证产品正常生产供货的情况下，严格控制存货的采购和安全库存情况，以降低了存货积压及减值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2,795.90	2,935,215.28	-955,598.08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10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55,598.08元、2,935,215.28元和-3,382,795.90元；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10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10元、0.29和-0.34元。

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2013年相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2014年公司业务规模增加所致。2014年销售金额比2013年增加10,738,470.58元，并且公司回收大部分上年度的应收款项，从而导致现金流量净额增大。2015年1-10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了前期与股东借入的周转拆借资金。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3,082,467.07	4,731,676.13	3,731,086.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5,754.35	247,426.63	331,313.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0,050.63	261,404.16	251,637.71
无形资产摊销	1,820.46	970.87	242.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800.38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938.59	-61,856.66	-82,828.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826.60	66,159.46	-2,522,487.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0,416.22	-2,911,315.06	-13,540,291.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88,160.58	600,749.75	10,875,729.81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2,795.90	2,935,215.28	-955,598.08

3、大额现金流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50,016.73	39,808,846.75	29,593,714.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2,254.41	336,798.42	896,60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22,217.72	26,093,788.85	21,169,78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6,587.79	4,488,023.78	7,943,422.62

2014年公司销售现金流与2013年有大幅变动，主要原因为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比2013年明显增加，主要表现在哑铃系列产品收入增加10,873,996.94元。

2014年公司采购环节现金流相比2013年有大幅变动，增长幅度为23.26%，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扩张，公司根据订单加大了材料采购，导致购买产品与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外收入	6,400.00	34,520.00	218,836.67
利息收入	48,373.15	1,778.42	2,415.69
备用金及其他往来款	13,317,481.26	300,500.00	675,353.94
合计	13,372,254.41	336,798.42	896,606.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年度比2013年度减少559,807.88元，主要因为：一是公司减少与关联方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及股东丛建国的拆入周转资金；二是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大幅减少。此外，2015年1-10月备用金及其他往来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收到股东丛建国的拆入周转资金。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日常经营费用	1,401,336.06	1,371,102.47	1,442,984.73
备用金及其他往来款	19,627,177.14	3,115,843.30	6,498,088.44
营业外支出	198,074.59	1,078.01	2,349.45
合计	21,226,587.79	4,488,023.78	7,943,422.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3,455,398.84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少了与股东丛建国、张秀平及丛洋洋的出借资金往来。

2015 年 1-10 月备用金及其他往来金额较大，主要系归还了所有与股东短期拆入的资金。

4、公司大额现金流与主要科目勾稽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9,205,372.49	37,051,024.35	26,312,553.7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50,016.73	39,808,846.75	29,593,714.14
差异额	-4,344,644.24	-2,757,822.40	-3,281,160.37
营业成本	21,431,364.69	28,419,790.64	19,935,974.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22,217.72	26,093,788.85	21,169,789.39
差异额	-2,490,853.03	2,326,001.79	-1,233,815.2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各期与营业收入的差异，系受销售货款当期回款情况影响以及税费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当期营业成本的差异，受当期采购款项支付情况影响。2013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高于营业成本，主要系 2013 年度，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一般采用预付款项的形式，而随着 2014 年度采购量的增加，公司加强了与长期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延长了付款期，2015 年度支付了 2014 年度尚未支付的应付材料采购

款，同时，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在保证产品正常生产供货的情况下，减少了原材料的采购量，导致应付账款减少。

5、投资及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分析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3,161.09 元、-4,410,633.80 元、-1,582,643.93 元，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化主要是公司厂房建设工程及购买生产设备的投入支出。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00,000.00 元、800,000.00 元和 6,000,000.00 元，产生原因主要为 2013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向银行借入借款分别为 1,500,000.00 元，6,000,000.00 元，2014 年度收到增资款 3,800,000.00 元，本息还款 3,000,000.00 元。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1、收入、成本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体育用品（体育运动器材）的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主要为哑铃系列体育健身器材产品。

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根据合同或销售订单约定备品发货，产品到达预定地点，经验收后客户将于送货签收单签字确认，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按合同或销售订单金额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2、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具体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9,205,372.49	37,051,024.35	40.81	26,312,553.7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8,881,850.74	36,687,725.20	42.12	25,813,728.26
营业成本	21,431,364.69	28,419,790.64	42.56	19,935,974.1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1,137,327.93	28,067,941.11	44.25	19,457,673.96
营业利润	4,541,868.27	5,803,061.90	69.10	3,431,770.61
利润总额	4,121,393.30	5,836,503.89	59.98	3,648,257.83
净利润	3,082,467.07	4,731,676.13	26.82	3,731,086.1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哑铃系列体育健身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大幅增长，增长幅度为 40.81%，主要原因为两个方面：一是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与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体育产业相关国家鼓励政策的不断出台，健身出口产品贸易需求的增加，体育健身器材行业迎来高速发展，哑铃系列产品的业务订单与合同比 2013 年有了明显的提升；二是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配套定制产品，不断的提高产品质量和规格，在体育健身器材细分哑铃领域，公司产品较其他品牌的质量、规格及外观有一定优势。同时，公司在稳定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增加了公司品牌与产业的销售与宣传，这也导致了公司收入的增长。

公司 2014 年度的净利润较 2013 年度上升 26.82%，主要系公司 2013 年之前销售业务收入规模相对较小，期间费用中的工资薪酬、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等费用成本对当期的净利润影响较大，随着 2014 年业务规模的扩展，收入的增长幅度大幅高于费用的增减变动幅度，规模效应更为明显，净利润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8,881,850.74	21,137,327.93	26.81	98.89
其中：哑铃系列产品	28,881,850.74	21,137,327.93	26.81	98.89
其他业务收入	323,521.75	294,036.76	9.11	1.11
合计	29,205,372.49	21,431,364.69	26.62	100.00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36,687,725.20	28,067,941.11	23.50	99.02
其中: 哑铃系列产品	36,687,725.20	28,067,941.11	23.50	99.02
其他业务收入	363,299.15	351,849.53	3.15	0.98
合计	37,051,024.35	28,419,790.64	23.30	100.00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5,813,728.26	19,457,673.96	24.62	98.10
其中: 哑铃系列产品	25,813,728.26	19,457,673.96	24.62	98.10
其他业务收入	498,825.51	478,300.20	4.11	1.90
合计	26,312,553.77	19,935,974.16	24.23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哑铃系列产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材料销售及其他, 哑铃系列产品收入所占营业收入比重一直处于较高的比例, 哑铃系列产品收入的毛利率水平对综合毛利起到了决定性的影响,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哑铃系列产品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98.10%、99.02%、98.89%, 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从公司的营业收入来看, 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增加 10,738,470.58 元, 增长幅度为 40.81%, 公司正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2015 年 1-10 月营业收入占 2014 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78.82%, 随着体育健身器材行业迎来高速发展, 公司在与客户之间加强合作的同时, 努力提高商品及服务的质量, 根据客户的反馈调整工艺和配方, 以优越的产品质量、丰富多样的规格型号及新颖的外观构造在业界树立了良好口碑, 哑铃系列产品业务订单与合同比 2013 年有了明显的提升, 2014 年哑铃系列产品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42.12%。

(2) 按业务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按区域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华东地区	28,881,850.74	100.00	36,687,725.20	100.00	25,813,728.26	100.00

合计	28,881,850.74	100.00	36,687,725.20	100.00	25,813,728.26	100.00
----	----------------------	---------------	----------------------	---------------	----------------------	---------------

(续上表)

分类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江苏	17,588,575.41	60.90	24,083,779.61	65.65	17,687,637.07	68.52
山东	9,421,018.69	32.62	10,936,086.40	29.81	6,387,209.87	24.74
安徽	1,524,028.35	5.28	1,251,054.34	3.41	1,113,276.75	4.31
上海	348,228.29	1.21	416,804.85	1.14	625,604.57	2.42
合计	28,881,850.74	100.00	36,687,725.20	100.00	25,813,728.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内销收入。

公司设立了业务部，负责实施销售合同审核、客户管理及货物运输、组织和交易洽谈、参加博览会、展销会等工作。业务员通过参加展销会以及和多年积累的客户洽谈获得订单，持续跟踪客户需求，在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销售合同或取得销售订单，进行销售发货跟踪以及货款催收、客户关系维护等。通过销售给代理进出口贸易公司后由贸易公司销往国外。目前主要内销地区主要集中在江苏、山东及安徽等地域。

(3) 成本结构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生产成本结构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7,391,143.17	82.28	24,457,315.50	87.14	16,856,333.70	86.63
直接人工	2,658,348.30	12.58	2,769,660.40	9.87	1,943,065.94	9.99
间接费用	1,087,836.46	5.15	840,965.21	3.00	658,274.32	3.38
合计	21,137,327.93	100.00	28,067,941.11	100.00	19,457,673.96	100.00

从成本结构中料工费的变动趋势显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

月份直接材料所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86.63%、87.14%、82.28%，主要原材料为高苯乙烯、天然胶、丁苯胶、圆钢、弹性体原料等；直接人工与间接费用，主要为车间人员工资及为生产所需分摊的水电及折旧费用等。成本结构中料工费所占营业成本比重较为稳定，虽然随着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及人员工资、水电费上涨导致料工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略有变化，但成本结构变化合理，未有明显异常波动。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区分的公司毛利率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6.81%	23.50%	24.62%
其中：哑铃和铃片等	26.81%	23.50%	24.62%
综合毛利率	26.62%	23.30%	24.23%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23%，23.30%，26.62%，2014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比 2013 年度下降 0.93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了业务的稳定、保持区域的占有率和竞争力，实施了部分让利政策，降低了产品报价，2015 年 1-10 月的综合毛利率比 2014 年度上升 3.3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高苯乙烯、天然胶、丁苯胶、圆钢、弹性体原料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导致产品成本有所下降，下降幅度大于销售单价下降幅度。

(二) 主要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574,894.82	1.97	626,482.88	1.69	363,505.40	1.38
管理费用	1,792,051.67	6.14	1,632,099.58	4.41	1,977,287.87	7.51
财务费用	276,895.09	0.95	217,234.11	0.59	187,255.31	0.71
期间费用合计	2,643,841.58	9.05	2,475,816.57	6.68	2,528,048.58	9.61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销售费用主要是运输费用，管理费用主要是工资薪酬、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等支出，财务费用主要是融资借款利息支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1%、6.68%和9.05%，由于公司加强了费用报销管理力度，各期间费用合计总额波动不大，费用增减幅度小于收入增减幅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先降后升趋势。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8%、1.69%和1.97%，所占比重波动不大，逐年略有上升。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运输费	568,809.92	610,019.73	331,264.20
装卸费	497.17	250.00	2,950.20
仓库费用	5,587.73	3,960.67	6,665.00
检测费	-	-	22,626.00
样品及产品损耗	-	12,252.48	-
合计	574,894.82	626,482.88	363,505.40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及仓库费用等。公司2014年较2013年销售费用增加262,977.48元，增长幅度为72.34%，增长幅度较大，并且2014年度较2013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量的增大运输费成本增加导致销售费用总额上升；2015年1-10月较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持平略有上升，上升幅度为0.28个百分点，发生的货物运输费用仍为主导因素。

销售费用中，未有工资薪酬，主要因为公司销售人员由公司管理层兼任，薪酬费用已在管理费用体现；检测费为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局的商品检测费，2014年度及2015年1-10月未发生主要是因为2014年度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局对检测产品范围进行了调整，公司生产的产品无需再进行商品检测。

3、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51%、4.41%和6.14%，所占比重先降后升。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薪酬	761,779.30	690,412.20	670,200.00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18,736.20	371,835.77	451,570.68
固定资产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71,262.71	70,151.43	110,002.3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574.50	116,676.87	93,818.75
福利费	108,917.79	111,291.15	67,683.97
咨询费		10,000.00	251,000.00
业务招待费及广告宣传费	79,035.50	64,773.00	86,018.00
中介机构费用	119,811.32	8,547.17	-
保险费	48,297.76	36,406.69	14,346.5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3,581.37	23,606.63	30,608.59
税金	49,897.28	23,828.72	8,517.20
差旅费、交通费及通讯费	28,545.00	12,802.50	10,480.50
技术服务费	27,358.49	-	-
办公费	10,800.00	1,489.00	13,021.55
修理费	11,630.77	3,329.91	6,130.76
租赁费、水电费及其他	98,823.68	86,948.54	163,888.96
合计	1,792,051.67	1,632,099.58	1,977,287.87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中介机构费用、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等。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公司管理费用呈先降后升趋势，2014年度管理

费用较 2013 年度下降，主要因为 2014 年减少了咨询费支出；2015 年 1-10 月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上涨，主要因为公司管理人员的工资调整及筹备新三板挂牌发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用增加。

4、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71%、0.59%和0.95%，所占比重较低。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48,373.15	-1,778.42	-2,415.69
利息支出	321,533.32	216,070.00	186,975.00
手续费	3,734.92	2,942.53	2,696.00
合计	276,895.09	217,234.11	187,255.31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和手续费。利息支出为融资借入银行短期借款的利息费用，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垫付资金增加，短期融资借款利息导致财务费用逐年上涨。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各项费用总额变动不大，公司加强了费用报销管理力度，费用发生总额稳定，根据报告各期销售收入变动情况，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呈先降后升趋势，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

5、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并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有关减值准备的具体政策，参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475,754.35	247,426.63	331,313.09

合计	475,754.35	247,426.63	331,313.09
----	------------	------------	------------

(三)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1、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不涉及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474.97	33,441.99	216,487.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420,474.97	33,441.99	216,487.2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5,118.74	8,360.50	54,121.8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15,356.23	25,081.49	162,365.42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15,356.23	25,081.49	162,36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中, 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 主要系2013年收到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残疾人就业即征即退税金212,916.67元; 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负数且较大, 主要系部分生产设备、电子设备因长时间使用及厂房围墙拆除原因, 造成资产报废、毁损损失228,800.38元及员工工伤事故赔偿金197,940.00元等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营业外支出中的滞纳金支出主要是因为延迟向主管税务机关缴纳税款而被收取的税收滞纳金。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10月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35%、0.53%、-10.23%。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情况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规定，本公司作为安置残疾人的单位，实行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江苏如东县国家税务局参照上述规定出台东国税[2008]197号文件，规定当地企业从2008年起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0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2.00 元/m ²

七、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货币资金	1,091,078.82	4.14	56,518.65	0.25	731,937.17	4.38
应收票据	-	-	-	-	-	--

应收账款	10,823,809.82	41.11	10,546,349.58	46.18	7,132,190.03	42.69
预付款项	221,124.53	0.84	239,889.91	1.05	535,711.03	3.21
其他应收款	3,865,517.01	14.68	1,979,550.00	8.67	2,434,000.00	14.57
存货	3,653,783.79	13.88	4,329,610.39	18.96	4,395,769.85	26.31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9,655,313.97	74.64	17,151,918.53	75.10	15,229,608.08	91.17
固定资产	6,119,703.21	23.24	5,462,343.95	23.92	1,130,993.47	6.77
在建工程	225,749.80	0.86	69,999.90	0.31	252,120.74	1.51
无形资产	67,358.45	0.26	8,495.15	0.04	9,466.02	0.06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623.52	1.00	144,684.93	0.63	82,828.27	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6,434.98	25.36	5,685,523.93	24.90	1,475,408.50	8.83
资产总计	26,331,748.95	100.00	22,837,442.46	100.00	16,705,016.58	100.00

201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6,132,425.88元,增长幅度为36.71%,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固定资产的增加。2015年10月31日资产总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了3,494,306.49元,增长幅度为15.30%,主要系货币资金、其他应付款及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一) 货币资金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731,937.17元、56,518.65元和1,091,078.82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38%、0.25%和4.14%。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因为2014年归还了2013年末的银行短期借款。2015年10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增加,主要因为2015年银行借款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031.89	-	-
银行存款	1,089,046.93	56,518.65	731,937.17
合计	1,091,078.82	56,518.65	731,937.17

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7,132,190.03元、10,546,349.58元以及10,823,809.82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2.69%、46.18%和41.1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为稳定，应收账款金额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为快速拓展业务，在保证公司自身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给予新客户与老客户适当的信用延期。

1、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6,671.55	100.00	392,861.73	100.00	10,823,809.8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1,216,671.55	100.00	392,861.73	100.00	10,823,809.82
关联方组合					
小计	11,216,671.55	100.00	392,861.73	100.00	10,823,809.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216,671.55	100.00	392,861.73	100.00	10,823,809.82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	-	-	-	-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05,139.30	100.00	358,789.72	100.00	10,546,349.5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0,905,139.30	100.00	358,789.72	100.00	10,546,349.58
关联方组合					
小计	10,905,139.30	100.00	358,789.72	100.00	10,546,349.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905,139.30	100.00	358,789.72	100.00	10,546,349.58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97,503.12	100.00	265,313.09	100.00	7,132,190.0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7,397,503.12	100.00	265,313.09	100.00	7,132,190.03
关联方组合					
小计	7,397,503.12	100.00	265,313.09	100.00	7,132,190.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397,503.12	100.00	265,313.09	100.00	7,132,190.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3,742,261.87	33.3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395,146.90	21.3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94,727.66	8.8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787,273.24	7.0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瑞嘉经贸有限公司	533,576.54	4.7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8,452,986.21	75.36	-	-

(续上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596,964.09	23.8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乐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440,615.19	22.3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771,648.41	7.0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678,397.19	6.22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瑞嘉经贸有限公司	695,269.73	6.3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7,182,894.61	65.87	-	-

(续上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601,362.61	21.6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艾迪健身用品有限公司	570,094.19	7.7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福林机械有限公司	567,288.65	7.6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豪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537,440.00	7.2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通福神化工有限公司	344,135.55	4.6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3,620,321.01	48.94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构成、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880,903.27	97.01	326,427.10	10,554,476.17
1至2年(含2年)	284,886.28	2.54	28,488.63	256,397.65
2至3年(含3年)	17,200.00	0.15	5,160.00	12,040.00
3至4年(含4年)	-	-	-	-
4至5年(含5年)	4,480.00	0.04	3,584.00	896.00
5年以上	29,202.00	0.26	29,202.00	-
合计	11,216,671.55	100.00	392,861.73	10,823,809.82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854,257.30	99.53	325,627.72	10,528,629.58
1至2年(含2年)	17,200.00	0.16	1,720.00	15,480.00
2至3年(含3年)	-	-	-	-
3至4年(含4年)	4,480.00	0.04	2,240.00	2,240.00
4至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29,202.00	0.27	29,202.00	-
合计	10,905,139.30	100.00	358,789.72	10,546,349.58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189,915.15	97.19	215,697.49	6,974,217.66
1至2年(含2年)	156,494.47	2.12	15,649.45	140,845.02
2至3年(含3年)	13,806.00	0.19	4,141.80	9,664.20
3至4年(含4年)	3,245.50	0.04	1,622.75	1,622.75
4至5年(含5年)	29,202.00	0.39	23,361.60	5,840.40
5年以上	4,840.00	0.07	4,840.00	-
合计	7,397,503.12	100.00	265,313.09	7,132,190.03

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超过1年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合作多年的客户，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在保证公司自身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给予了新老客户一定的信用延期。公司主要客户信誉较好，应收账款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不高。其中，账龄4至5年及5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公司与南通戈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和南通文华健身器材有限公司尚未结算的货款尾数，金额分别为4,480.00元和29,202.00元，2015年底已收回。

期后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账龄构成明细表：

2015年10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880,903.27	97.01	326,427.10	10,554,476.17
1至2年(含2年)	284,886.28	2.54	28,488.63	256,397.65
2至3年(含3年)	17,200.00	0.15	5,160.00	12,040.00
4至5年(含5年)	4,480.00	0.04	3,584.00	896.00
5年以上	29,202.00	0.26	29,202.00	-
合计	11,216,671.55	100.00	392,861.73	10,823,809.82

根据期后回款凭证及相应单据统计显示，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公司共计回收款项约861.33万元。

（三）预付款项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10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35,711.03元、239,889.91元和221,124.53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3.21%、1.05%和0.84%。所占比重较小，不造成重大影响，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

预付款项账龄分布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7,337.53	53.06	117,337.53
1至2年（含2年）	56,967.00	25.76	56,967.00
2至3年（含3年）	44,826.00	20.27	44,826.00
3年以上	1,994.00	0.91	1,994.00
合计	221,124.53	100.00	221,124.53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3,069.91	80.48	193,069.91
1至2年（含2年）	44,826.00	18.69	44,826.00
2至3年（含3年）	-	-	-
3年以上	1,994.00	0.83	1,994.00
合计	239,889.91	100.00	239,889.91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88,316.89	72.49	388,316.89
1至2年（含2年）	145,400.14	27.14	145,400.14
2至3年（含3年）	1,994.00	0.37	1,994.00

3年以上	-	-	-
合计	535,711.03	100.00	535,711.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江苏领跑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5,000.00	29.4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咨询费
南通乾伟华晨木业有限公司	45,000.00	20.35	1-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海安东方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37,006.00	16.74	2-3年	非关联方	货款
苏州市亚泰物流机械厂	26,000.00	11.7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16,785.17	7.5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电费
合计	189,791.17	85.84	-	-	-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南通辉煌彩色钢板有限公司	55,749.90	23.2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南通乾伟华晨木业有限公司	45,000.00	18.7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海安东方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37,006.00	15.43	1-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南通市苏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33,701.94	14.0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港闸区腾升起重机械销售部	20,000.00	8.3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239,889.91	79.82	-	-	-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无锡佳材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84,106.45	34.3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温州安爵科技有限公司	86,000.00	16.05	1-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南通市苏北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59,366.94	11.08	1-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南通天文铸造有限公司	52,000.01	9.7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43,158.65	8.0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电费
合计	424,632.05	79.27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434,000.00元、1,979,550.00元和3,865,517.01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4.57%、8.67%和14.68%。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资金拆借款项和应收政府土地保证金及税金返还款等。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借与**关联方**的款项主要由控股股东从建国决定，在程序上存在瑕疵。借款未签署协议，未约定且实际未收取利息，未约定期限。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根据《公司章程》明确了对外借款的决策和审批权限，并将严格执行。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种类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8,238.15	50.10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8,911.20	49.90	661,632.34	100.00	1,597,278.8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258,911.20	49.90	661,632.34	100.00	1,597,278.86
关联方组合	-	-	-	-	-
小计	4,527,149.35	100.00	661,632.34	100.00	3,865,517.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527,149.35	100.00	661,632.34	100.00	3,865,517.01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金额 100 万以上，关联方股东从建国因公司日常经营与公司拆出的备用金及个人临时借款，股东从建国为实际控制人之一，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并且相关款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均已还清，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分别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故以上款项未计提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金。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	-	-	-	-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9,500.00	100.00	219,950.00	100.00	1,979,550.0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199,500.00	100.00	219,950.00	100.00	1,979,550.00
关联方组合		-	-	-	-
小计	2,199,500.00	100.00	219,950.00	100.00	1,979,55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199,500.00	100.00	219,950.00	100.00	1,979,550.00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0,000.00	100.00	66,000.00	100.00	2,134,000.0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500,000.00	100.00	66,000.00	100.00	2,134,000.00
关联方组合		-	-	-	-
小计	2,500,000.00	100.00	66,000.00	100.00	2,434,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500,000.00	100.00	66,000.00	100.00	2,434,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丛建国	2,268,238.15	50.10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备用金/个人借款
南通康美革基布有限公司	2,000,000.00	44.18	2-3年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如东县财政局	204,500.00	4.52	2-3年	非关联方	土地保证金
如东国税三分局	54,411.20	1.2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待抵扣进

					项税
合计	4,527,149.35	100.00	-	-	-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南通康美革基布有限公司	2,000,000.00	90.93	1-2年	非关联方	借款
如东县财政局	199,500.00	9.07	1-2年	非关联方	土地保证金
合计	2,199,500.00	100.00	-	-	-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南通康美革基布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借款
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300,000.00	12.00	1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如东县财政局	200,000.00	8.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土地保证金
合计	2,500,000.00	100.00	-	-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大额资金拆借给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1) 公司与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南通康美革基布有限公司等在业务上没有任何合作，资金拆借的原因是资金周转的临时相互支持，约定不支付利息及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费；(2) 控股股东丛建国存在向公司短期拆借资金的情形，资金拆借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相关拆借资金均已归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实质性影响。上述资金拆借的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和财务内控制度相对不太完善，公司股改后，已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资金管理和使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在财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2、其他应收款账龄构成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龄构成、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27,649.35	51.42	1,782.34	57,628.86
1-2年(含2年)		-	-	-
2-3年(含3年)	2,199,500.00	48.58	659,850.00	1,539,650.00
3-4年(含4年)	-	-	-	-
4-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4,527,149.35	100.00	661,632.34	1,597,278.86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	-	-	-
1-2年(含2年)	2,199,500.00	100.00	219,950.00	1,979,550.00
2-3年(含3年)	-	-	-	-
3-4年(含4年)	-	-	-	-
4-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2,199,500.00	100.00	219,950.00	1,979,550.00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00,000.00	100.00	66,000.00	2,134,000.00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	-	-	-
3-4年(含4年)	-	-	-	-
4-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2,200,000.00	100.00	66,000.00	2,134,000.00

3、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往来款项的主要内容、原因、利息约定、是否签订借款协议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利息约定	原因	是否签订借款协议	款项性质(内容)
丛建国	2,268,238.15	50.10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无息	临时拆借	否	备用金/个人借款
南通康美革基布有限公司	2,000,000.00	44.18	2-3年	非关联方	无息	经营周转	是	往来款
如东县财政局	204,500.00	4.52	2-3年	非关联方	无息	购买土地使用权	否	土地保证金
如东国税三分局	54,411.20	1.2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无息	进项税抵扣	否	待抵扣进项税
合计	4,527,149.35	100.00	-	-	-	-	-	-

(五) 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存货分别为4,395,769.85元、4,329,610.39元和3,653,783.79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6.31%、18.96%和13.88%。

公司期末存货量总体保持平稳，存货占总资产比率下降。随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公司加强了存货库存管理，降低了存货积压及产品减值风险。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存货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10月31日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307,365.21	-	2,307,365.21	63.15

在产品	114,343.68	-	114,343.68	3.13
库存商品	1,232,074.90	-	1,232,074.90	33.72
合计	3,653,783.79	-	3,653,783.79	100.00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875,141.87	-	2,875,141.87	66.41
在产品	129,396.77	-	129,396.77	2.99
库存商品	1,325,071.75	-	1,325,071.75	30.60
合计	4,329,610.39	-	4,329,610.39	100.00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3,317,769.75	-	3,317,769.75	75.48
在产品	144,255.55	-	144,255.55	3.28
库存商品	933,744.55	-	933,744.55	21.24
合计	4,395,769.85	-	4,395,769.8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构成中原材料所占比重最大，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存货中的原材料占当期存货比例分别为75.48%、66.41%、63.15%，公司原材料金额较大，主要系部分产品需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公司重点规划原材料的采购及管理。原材料主要为石蜡、生铁、铁芯、粘合剂、圆钢及弹性体原料等，公司实行集中大额采购策略，保证充足的原材料可以满足客户所需生产组装。

公司存货中的在产品分别为144,255.55元、129,396.77元、114,343.68元，占当期存货比例分别为3.28%、2.99%和3.13%。所占比例较小，风险可控，主要为各个生产工序加工的产品和已经加工完毕但尚未检验或已检验但尚未办理入库手续的产品。

库存商品占当期存货比例分别为21.24%、30.60%、33.72%，所占比例逐年上升，库存商品为哑铃系列体育健身产品，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为了更好的满

足客户供货需求，公司为销售备货而增加了一定的安全库存，从而使原材料及库存商品有所增加。

2、存货未计提跌价的原因

公司的存货不存在准则所列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主要按照合同进行采购和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由于公司报告期的合同综合毛利率较高，根据合同约定价格扣除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和税金所测算的存货可变现净值，远高于存货账面价值，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且公司对存货日常经营管理合理，物品的采购、入库、出库均能及时记录，每月定期盘库，保管状况良好，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迹象。

（六）固定资产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1,130,993.47元、5,462,343.95元和6,119,703.21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6.77%、23.92%和23.24%。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其中，2015年10月31日，房屋及建筑物减少195,194.84元，主要因为厂房围墙拆除。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467,429.75	1,366,210.27	369,047.51	7,464,592.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95,194.84	-	195,194.84	3,500,000.00
机器设备	2,014,540.04	1,106,461.56	160,928.74	2,960,072.86
运输工具	602,320.15	-	-	602,320.1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5,374.72	259,748.71	12,923.93	402,199.5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05,085.80	480,050.63	140,247.13	1,344,88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205.88	146,268.10	29,932.28	138,541.70
机器设备	532,986.26	229,592.22	98,631.01	663,947.4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运输工具	376,100.64	63,568.40	-	439,669.04
办公及电子设备	73,793.02	40,621.91	11,683.84	102,731.0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62,343.95	-	-	6,119,703.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72,988.96	-	-	3,361,458.30
机器设备	1,481,553.78	-	-	2,296,125.39
运输工具	226,219.51	-	-	162,651.11
办公及电子设备	81,581.70	-	-	299,468.41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462,343.95	-	-	6,119,703.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72,988.96	-	-	3,361,458.30
机器设备	1,481,553.78	-	-	2,296,125.39
运输工具	226,219.51	-	-	162,651.11
办公及电子设备	81,581.70	-	-	299,468.41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74,675.11	4,592,754.64	-	6,467,429.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8,000.00	3,577,194.84	-	3,695,194.8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1,204,819.13	809,720.91	-	2,014,540.04
运输工具	433,090.00	169,230.15	-	602,320.1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8,765.98	36,608.74	-	155,374.72
二、累计折旧合计	743,681.64	261,404.16	-	1,005,085.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545.32	8,660.56	-	22,205.88
机器设备	369,154.70	163,831.56	-	532,986.26
运输工具	319,914.66	56,185.98	-	376,100.64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066.96	32,726.06	-	73,793.0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30,993.47	-	-	5,462,343.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454.68	-	-	3,672,988.96
机器设备	835,664.43	-	-	1,481,553.78
运输工具	113,175.34	-	-	226,219.51
办公及电子设备	77,699.02	-	-	81,581.7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30,993.47	-	-	5,462,343.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454.68	-	-	3,672,988.96
机器设备	835,664.43	-	-	1,481,553.7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113,175.34	-	-	226,219.51
办公及电子设备	77,699.02	-	-	81,581.70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40,742.64	-	-	1,874,675.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8,000.00	-	-	118,000.00
机器设备	996,109.73	-	-	1,204,819.13
运输工具	433,090.00	-	-	433,090.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93,542.91	-	-	118,765.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92,043.93	251,637.71	-	743,681.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40.36	5,604.96	-	13,545.32
机器设备	232,644.94	136,016.60	-	369,154.70
运输工具	239,070.96	81,336.86	-	319,914.6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387.67	28,679.29	-	41,066.9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48,698.71	-	-	1,130,993.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059.64	-	-	104,454.68
机器设备	763,464.79	-	-	835,664.43
运输工具	194,019.04	-	-	113,175.34
办公及电子设备	81,155.24	-	-	77,699.02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48,698.71	-	-	1,130,993.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059.64	-	-	104,454.68
机器设备	763,464.79	-	-	835,664.43
运输工具	194,019.04	-	-	113,175.34
办公及电子设备	81,155.24	-	-	77,699.02

报告期内，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权属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房产、生产设备及软件使用权”，除以上房屋及建筑物外，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七) 在建工程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建工程分别为252,120.74元、69,999.90元和225,749.80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51%、0.31%和0.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转固	2015年10月31日	资金来源
C区厂房建造	69,999.90	55,749.90	-	125,749.80	自有资金
门前道路修整	-	100,000.00	-	10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69,999.90	155,749.90	-	225,749.80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转固	201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A区厂房及 办公室建造	235,618.05	3,264,381.95	3,500,000.00	-	自有资金
自制木箱铁 架	16,502.69	11,584.68	28,087.37	-	自有资金
C区厂房建 造	-	69,999.90	-	69,999.90	自有资金
合计	252,120.74	3,345,966.53	3,528,087.37	69,999.90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转固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A区厂房及 办公室建造	152,600.86	83,017.19	-	235,618.05	自有资金
自制木箱铁 架	-	16,502.69	-	16,502.69	自有资金
合计	152,600.86	99,519.88	-	252,120.74	-

(八) 无形资产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9,466.02元、8,495.15元和67,358.45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06%、0.04%和0.26%。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金蝶财务软件及ERP管理软件等软件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或担保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0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9,708.74	60,683.76	-	70,392.50
其中：软件	9,708.74	60,683.76	-	70,392.5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213.59	1,820.46	-	3,034.05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0月31日
其中：软件	1,213.59	1,820.46	-	3,034.05
三、账面价值合计	8,495.15	-	-	67,358.45
其中：软件	8,495.15	-	-	67,358.45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额	当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9,708.74	-	-	9,708.74
其中：软件	9,708.74	-	-	9,708.74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42.72	970.87	-	1,213.59
其中：软件	242.72	970.87	-	1,213.59
三、账面价值合计	9,466.02	-	-	8,495.15
其中：软件	9,466.02	-	-	8,495.15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额	当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	9,708.74	-	9,708.74
其中：软件	-	9,708.74	-	9,708.74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	242.72	-	242.72
其中：软件	-	242.72	-	242.72
三、账面价值合计	-	-	-	9,466.02
其中：软件	-	-	-	9,466.02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82,828.27元、144,684.93元和263,623.52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50%、0.63%和1.00%。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部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形成。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63,623.52	1,054,494.07	144,684.93	578,739.72	82,828.27	331,313.09
合计	263,623.52	1,054,494.07	144,684.93	578,739.72	82,828.27	331,313.09

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短期借款	6,000,000.00	40.00	-	-	3,000,000.00	17.66
应付账款	5,425,860.79	36.17	7,623,773.10	52.26	3,703,241.55	21.80
预收款项	127,845.03	0.85	16,244.83	0.11	49,460.43	0.29
应付职工薪酬	1,356,854.72	9.05	1,436,432.11	9.85	2,724,970.44	16.04
应交税费	2,088,442.43	13.92	1,625,413.28	11.14	509,376.27	3.00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	-	3,885,300.23	26.64	6,999,365.11	4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999,002.97	100.00	14,587,163.55	100.00	16,986,413.80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递延收益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14,999,002.97	100.00	14,587,163.55	100.00	16,986,413.80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包括银行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2014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了2,399,250.25元，降幅为14.12%，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及其他应付款的减少。2015年10月31日负债总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了411,839.42元，增幅为2.82%，变动不大，主要因为受短期借款增加和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减少的综合影响所致。

（一）短期借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3,000,000.00元、0元和6,000,000.00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7.66%、0%和40.00%。公司短期借款为通过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借款，不存在逾期的借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6,000,000.00	-	-
保证借款	-	-	3,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	3,000,000.00

2、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请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二）应付账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3,703,241.55元、7,623,773.10元和5,425,860.79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1.80%、52.26%和36.17%。

公司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采取大额集中采购模式，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有利于增强公司议价能力，延长付款期；公司2015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较2014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在保证产品正常生产供货的情况下，减少了原材料的采

购量，导致应付材料款减少。其中，账龄3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主要为通州市万达纸箱厂68,000.00元，南通豪威尔包装装潢材料有限公司87,898.77元，如东宇杰运动用品有限公司9,616.71元，如东恒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7,141.50元及如东县江海机械配件厂5,407.80元。相关账龄较长，主要为前期尚未结算材料采购尾款，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小额的尾款扣押可以起到材料质保金作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638,225.86	85.48	6,983,598.74	91.60	3,049,674.89	82.35
1至2年	147,460.57	2.72	440,909.58	5.78	405,441.89	10.95
2至3年	440,909.58	8.13	21,200.00	0.28	73,133.78	1.97
3年以上	199,264.78	3.67	178,064.78	2.34	174,990.99	4.73
合计	5,425,860.79	100.00	7,623,773.10	100.00	3,703,241.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1,242,671.49	22.9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48,205.36	8.26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项城市骏飞机械有限公司	430,000.00	7.93	2-3年	非关联关系
赞皇县科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00,032.00	7.37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徐州市新春城冶炼铸造厂	310,368.00	5.72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合计	2,831,276.85	52.18	-	-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如东县锦鑫工贸有限公司	1,570,715.09	20.6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南通市力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31,185.40	16.15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89,286.20	6.42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如东县广新铸造厂	443,942.45	5.82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项城市骏飞机械有限公司	430,000.00	5.64	1-2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合计	4,165,129.14	54.63	-	-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项城市骏飞机械有限公司	490,000.00	15.7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无锡市亨瑞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46,981.64	14.35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	268,757.92	8.63	1-2年	非关联关系
如东天美木业有限公司	195,866.72	6.29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南通东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62,146.66	5.2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合计	1,563,752.94	50.2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和其他关联方应付款项。

期后应付账款的还款情况情况如下：

2015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账龄构成明细：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	-------------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4,638,225.86	85.48
1 至 2 年	147,460.57	2.72
2 至 3 年	440,909.58	8.13
3 年以上	199,264.78	3.67
合计	5,425,860.79	100.00

根据期后回款凭证及相应单据统计显示，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公司共计支付货款 352.07 万元。

（三）预收款项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49,460.43元、16,244.83元和127,845.03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29%、0.11%和0.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占总负债的比例较小，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600.20	87.29	16,244.83	100.00	48,907.43	98.88
1-2 年(含 2 年)	16,244.83	12.71			553.00	1.12
合计	127,845.03	100.00	16,244.83	100.00	49,460.43	100.00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南通开发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640.00	1 年以内	65.42
2	南通万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95.70	1-2 年	12.28
3	武汉百利恒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00.20	1 年以内	12.05

4	苏州凌卓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8.00	1年以内	8.28
5	日照矿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2.00	1年以内	1.54
合计		-	127,295.90	-	99.57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南通万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95.70	1年以内	96.62
2	日照中大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9.13	1年以内	3.38
合计		-	16,244.83	-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上海澳瑞特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60.00	1年以内	50.06
2	日照东方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77.73	1年以内	32.3
3	南通万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69.70	1年以内	16.52
4	山西澳瑞特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3.00	1-2年	1.12
合计		-	49,460.43	-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形。

（四）应付职工薪酬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2,724,970.44元、1,436,432.11元和1,356,854.72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6.04%、9.85%和9.05%，占总负责的比例逐年减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5年10月31日
短期薪酬	1,285,397.41	3,734,647.43	3,824,078.60	1,195,966.24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51,034.70	159,082.20	149,228.42	160,888.48
合计	1,436,432.11	3,893,729.63	3,973,307.02	1,356,854.72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619,587.73	3,770,881.44	5,105,071.76	1,285,397.41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05,382.71	195,924.71	150,272.72	151,034.70
合计	2,724,970.44	3,966,806.15	5,255,344.48	1,436,432.11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32,301.70	2,924,544.05	1,137,258.02	2,619,587.7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3,419.12	238,585.13	146,621.54	105,382.71
合计	845,720.82	3,163,129.18	1,283,879.56	2,724,970.44

(2) 短期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5年10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504.89	3,420,127.60	3,612,216.66	808,415.83
二、职工福利费	-	108,917.79	108,917.79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5年10月31日
三、社会保险费	134,019.24	103,643.36	51,716.11	185,946.4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8,828.22	75,737.45	32,137.36	162,428.31
2. 工伤保险费	3,565.67	20,004.45	19,578.75	3,991.37
3. 生育保险费	11,625.35	7,901.46	-	19,526.81
四、住房公积金	150,873.28	56,010.64	5,280.00	201,603.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8,456.27	18,456.27	-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25,125.10	25,125.10	-
七、其他	-	2,366.67	2,366.67	-
合计	1,285,397.41	3,734,647.43	3,824,078.60	1,195,966.24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8,926.30	3,460,072.60	4,918,494.01	1,000,504.89
二、职工福利费	-	111,291.15	111,291.15	-
三、社会保险费	76,758.87	104,980.34	47,719.97	134,019.2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4,298.27	79,485.87	24,955.92	118,828.22
2. 工伤保险费	3,806.34	22,523.38	22,764.05	3,565.67
3. 生育保险费	8,654.26	2,971.09	-	11,625.35
四、住房公积金	83,902.56	70,930.72	3,960.00	150,873.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470.12	7,470.12	-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16,136.51	16,136.51	-
七、其他	-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2,619,587.73	3,770,881.44	5,105,071.76	1,285,397.41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支付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7,094.09	2,613,265.94	981,433.73	2,458,926.30
二、职工福利费	-	67,683.97	67,683.97	-
三、社会保险费	5,207.61	126,442.99	54,891.73	76,758.8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362.94	94,436.21	33,500.88	64,298.27
2. 工伤保险费	1,844.67	23,352.52	21,390.85	3,806.34
3. 生育保险费	-	8,654.26	-	8,654.26
四、住房公积金	-	86,542.56	2,640.00	83,902.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224.78	17,224.78	-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13,383.81	13,383.81	-
七、其他	-	-	-	-
合计	832,301.70	2,924,544.05	1,137,258.02	2,619,587.73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缴费金额	2015年10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6,004.00	136,005.60
失业养老保险	3,224.42	24,882.88
合计	149,228.42	160,888.48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度缴费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5,691.40	133,429.40
失业养老保险	4,581.32	17,605.30
合计	150,272.72	151,034.70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度缴费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8,420.80	96,495.60
失业养老保险	8,200.74	8,887.11
合计	146,621.54	105,382.71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五) 应交税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509,376.27 元、1,625,413.28 元和 2,088,442.43 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0%、11.14%和 13.92%。公司税目正常申报缴纳，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576,111.66	783,514.34	-158,071.43
增值税	512,330.77	841,898.94	660,06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7,381.80
合计	2,088,442.43	1,625,413.28	509,376.27

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所占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重较大，相关税费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利润总额、营业收入的变化及支付税费等情况影响所致。

公司将于 2016 年汇算清缴时一并缴纳因 2015 年审计调整而产生的未缴纳税金 2,088,442.43 元。公司的汇算清缴工作预计将于 2016 年 5 月结束，届时

将完成该部分税金的补缴工作。

同时，公司于2016年1月7日获取南通市如东地方税务局、南通市如东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收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税收违法处罚记录。

（六）其他应付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6,999,365.11元、3,885,300.23元和0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1.21%、26.64%和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	-	3,885,300.23	100.00	6,049,365.11	86.43
1-2年(含2年)	-	-	-	-	950,000.00	13.57
合计	-	-	3,885,300.23	100.00	6,999,365.1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从建国	3,556,291.23	91.53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拆借款
从洋洋	200,000.00	5.13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拆借款
如东县路路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29,009.00	3.3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拆借款
合计	3,885,300.23	100.00	-	-	-

(续上表)

2013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从建国	6,049,365.11	86.43	1年以内	公司股东	拆借款

张秀平	950,000.00	13.57	1-2 年	公司股东	拆借款
合计	6,999,365.11	100.00	-	-	-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下的公司相互之间拆借资金的情况。上述资金拆借的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资金拆借行为未签署协议也未约定利息，无固定还款期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相关拆借资金均已归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实质性影响。

九、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2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25,027.89	325,027.89	-
未分配利润	6,007,718.09	2,925,251.02	-1,481,39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332,745.98	8,250,278.91	-281,397.22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32,745.98	8,250,278.91	-281,397.22

股本变动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

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丛建国	20%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丛洋洋	76%	共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张秀平	4%	共同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主要指除了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和亲属，及上述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张建华	公司董事
南通科邦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建华控制的公司
刘水龙	公司董事

周伟	公司监事
周加财	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丽华	公司监事
汤夕祥	公司副总经理
樊圣祥	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锐	公司董事会秘书

3、其他关联方

关联公司及关联关系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丛建国持有南通华鑫球业有限公司 40.00% 股权
南通尤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丛建国持有尤好体育 20.00% 股权
如东县汤园自来水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丛建国持有如东县汤园自来水有限公司 40.76% 股权

(三) 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报告期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丛建国	2,268,238.15	-	--
其他应收款	南通尤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	-	300,000.00
合计		2,268,238.15	-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丛建国	-	3,541,238.13	6,019,453.24
其他应付款	丛洋洋	-	2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张秀平	--	-	950,000.00
合计		-	3,741,238.13	6,969,453.24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下的公司相互之间拆借资金的情况。上述资金拆借的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资金拆借行为未签署协议也未约定利息，无固定还款期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相关拆借资金均已归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股改后，已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资金管理和使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在财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短期拆借行为，但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已经归还所有关联方借款，其他应付款已无余额，公司对关联方借款未产生持续需求，如果公司无法获得关联方借款，虽然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通过自身业务扩展，保持了稳定的利润水平，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3,731,086.10 元，4,731,676.13 元，3,082,467.07 元，公司已具备稳定的盈利能力支撑债务偿还。同时，公司计划借助资本市场的优势，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融资，获取外部资金，逐步引入外部投资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3、关联担保情况。

无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以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说明”之“（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五）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运作不规范，存在将部分闲置资金无偿借给关联方使用的情况，目前款项已全部回收，且公司已出具承诺，该关联方交易不具有持续性，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未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分别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均不存在占有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权益的情况。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在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613 号），评估结论如下：

南通尤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633.17 万元，评估价值为 2,788.26 万元，增值额为 155.09 万元，增值率为 5.89%；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499.90 万元，评估价值为 1,499.90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133.27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288.36 万元，增值额 155.09 元，增值率为 13.6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四、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主营哑铃、杠铃铃片的生产及销售，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哑铃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98.10%、99.02%、98.89%。公司营业收入几乎全部来自哑铃产品的销售，单一的产品结构虽然突出了主业，但也降低了公司抵御行业变化风险的能力。如果未来哑铃相关体育健身器材市场发生重大变动，公司的主要产品销售受阻，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丛建国与张秀平系夫妻关系、股东丛洋洋为丛建国与张秀平之子，三人

持有公司合计 100.00% 的股份，共同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也是公司的董事。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在内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在内的各项制度，但仍存在着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重要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损失的可能。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公司内部管理及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发展较为迅速，在员工、客户及合作伙伴方面都有较快速的增长，公司能够进行有效地管理和运营。但公司规模仍然较小，尚处在成长过程中。随着公司规模日益壮大，涉及的产品种类增多，公司的管理体系也将日趋复杂，对公司内部管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需要大量高素质人才来执行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目前公司整体人员学历偏低，且年龄结构偏老龄化，如其人员及组织结构体系不能适应快速的变化，将给公司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属于健身器材制造业，目前国内外生产健身器材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公司产品出口的国家 and 地区对进口的体育用品设置了包括技术、标准、环保、知识产权以及社会责任等壁垒，同时公司在国内市场开拓过程中也遇到国内同行业企业的竞争，公司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房产权属暂时无法办理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新店镇汤园居委会的“东国用（2003）字第 350001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东北角土地 11.5 亩上建设有 5000 平方米的厂房、办公楼及仓库等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350 万元，目前由于涉及老城区改造，政府政策变化从而导致该房屋产权证书目前无法办理，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上述房屋建筑物均系公司投资所建，公司拥有所有权。目前公司已取得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无违法用地证明，政府出具的近期无拆迁可能证明，同时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承诺，如因上述建筑物无法办理产权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由实际控制

人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六）单一客户重大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来自日照富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51%、28.42% 和 31.64%。客户集中度较高，如因客户采购计划变更而中断与公司的正常合作，公司将因销售渠道的重大变化，对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针对此风险，目前公司也在积极开拓市场，发现新客户，增加产品宣传力度，在维持老客户的基础上与新客户发展长期合作的良好关系。

（七）主要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933.00 万元、1,427.00 万元和 1,190.00 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42.60%、41.08% 和 69.71%。导致公司存在对主要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一旦公司与其供应商关系发生恶化，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针对此风险，公司目前正在完善供应商的信息资料库，确保在供应商发生关系恶化时能够迅速高效地联系到品质较好的替代供应商，使公司日常经营不受影响。

（八）公司偿债能力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01.68%、63.87%、56.96%，所占比重逐年下降。公司无逾期尚未偿还的借款，但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高，均高于 55%，财务数据指标显示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九）潜在税务处罚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分别为：509,376.27 元、1,625,413.28 元和 2,088,442.43 元；报告期内，应缴税款金额较大。虽然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7 日，获得南通市如东地方税务局、南通市如东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收证明，确认 2013 年 1 月至该证明出具之日内公司不存在税收违法处罚记录，并且将于 2016 年汇算清缴时补缴相关税金，但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潜在税务处罚风险。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丛建国、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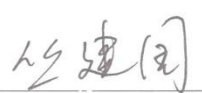
秀平、丛洋洋共同承诺：“如尤力体育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因任何违反税收征管的法律、法规而遭受税务主管机关追讨欠税、追缴税款的情况，丛建国、张秀平、丛洋洋同意全额承担相关的责任。”公司的汇算清缴工作预计将于 2016 年 5 月结束，届时将完成该部分税金的补缴工作。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丛建国



张秀平



丛洋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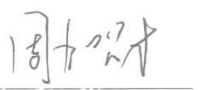


张建华



刘水龙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周家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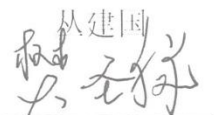
周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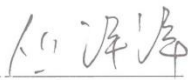
王丽华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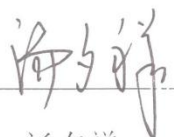




丛建国



丛洋洋



汤夕祥



张锐


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4月 1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涂志兵

项目小组成员： 
施颖


吴志辉


王琛


黄宇科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陈文

经办律师：


谢阳

经办律师：


李静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陈永宏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百鸣



莫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9月18日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徐伟建

经办资产评估师： 李晓明
11051037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李晓明
11140075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11月 18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